

目 錄

壹、致社員報告書	
一、前言	2
二、101 年度營業報告	2
三、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5
貳、本社概況	
一、簡介	8
二、組織	9
三、社股及股息	17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9
二、從業員工	28
三、社會責任及道德行為	29
四、資訊設備	30
五、勞資關係	31
六、重要契約	32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33
二、執行情形	33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3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3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4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社之財況	73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73
二、經營結果分析	74
三、現金流量分析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風險管理事項	75
六、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柒、內部管理運用情形	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7
二、最近年度理事或監事對理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 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9
三、最近年度社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之重要決議	89
四、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9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壹、致社員報告書

各位代表先生、女士：

時光荏苒、光陰似箭，轉眼間理監事之任期亦將屆滿，在此感謝所有社員代表及理監事之鼎力支持，使本社在社業務上得以順利運作，即使面臨瞬息萬變金融環境，也都能發揮三信人的精神，齊力為本社之前途而打拼。

回顧 2012 年歐債問題未有明確改善，而美國財政懸崖更是棘手問題，中國經濟更是出乎意料地降溫，這都衝擊了全球經濟，造成全球景氣復甦仍然充滿不確定性，也連帶影響台灣經濟表現，使得出口數據連續多個月呈現衰退，加上內需疲軟，薪資所得未成長，導致民間消費及投資意願都紛紛趨緩，整體經濟成長率表現不如預期。同時，又因「油電雙漲」、「證所稅」、「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率」等等政策，不但造成物價上漲，股票市場更是一厥不振，成交量頻頻縮減，年底時更爆出勞保可能破產，這都令人對台灣未來感到憂心，而政府應該要有所改革，要負起帶領全國人民打拼經濟的責任。

在面對大環境如此不景氣時，本社除了要顧守本業外，更要尋求突破進而要求不斷進步，全體員工也需要加強金融專業知識及服務品質，勤走在地社區，拉近本社與客戶間深厚的情誼。去年本社也舉辦多項活動，藉此行銷本社之各項服務業務及金融商品，更讓我們的社員及客戶們都能加深瞭解本社。未來本人也將繼續秉持一步一腳印的穩健經營策略，隨時因應變化調整步伐，讓本社在前輩們所建立之基礎下，邁向更寬廣的道路。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代表先進們對三信這大家庭的愛護，唯有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才能克服當前金融環境的不確定性，也唯有各位代表先進們的支持與鼓勵，本社才能向全國信合社第一的目標邁進。

敬 祝

身體健康 事業順利

理事主席 林 孟 丹

一、前言

回顧過去一年，全球經濟受到歐債危機持續發展與大陸經濟成長明顯降溫等重大結構性調整之影響，導致各國景氣復甦的步調依然遲緩不均，且主要國家央行為因應金融危機而釋放的大量流動性貨幣，陸續對全球各地區的經濟與金融形勢帶來前所未見的影響，並考驗著各國政府財經政策的執行與效益。受此外部大環境經濟不佳與內部需求未能提振的雙重影響，台灣經濟增長下滑，經濟成長預測不斷下調；雖然面臨諸多不確定因素，但由於部分經濟體已顯露回穩曙光，加上全球手持行動裝置市場需求依然強勁成長，推升我國高科技業的出口動能，有助於我國經濟溫和穩步復甦；而國內金融業整體財務體質依然穩健，加上資金寬裕以及授信質量持穩，這些因素將有助於國內金融業在面對大環境諸多不確定性的因素下，發展穩定經營的空間及成長機會。本社創立於高雄，真情服務在地鄉親已超過 95 個年頭，陪伴著高雄市一起成長，一路走來始終秉持「鄉親永遠的銀行」為經營宗旨，以熱誠親切的心及專業認真的態度來服務高雄鄉親；近來更配合地方政府促進在地青年就業購屋利息補貼辦法，推出在地青年購屋貸款優惠專案，並持續辦理首次購屋優惠利率方案，來回饋對房屋貸款有需求的民眾；另外，本社也藉由改進自動化銀行業務、充實多元化的金融理財商品，以提升服務平台的功能。去年更致力於社區活動，除了參與愛心健走，也推出溫馨五月母親節感恩活動、本社 95 週年慶生日餐會以及投入周邊鄰里中秋聯歡晚會，拉近本社與民眾的互動關係；而為因應二代健保的實施，本社更熱烈舉辦 16 場二代健保說明會，以滿足對此資訊有需求的民眾，頗獲鄉親好評。展望未來，本社將持續打造便利、專業及親切的金融服務平台，並注入以人為本的精神，期許提供高雄鄉親最認真、最熱誠的服務與感動。

二、101 年度營業報告

101 年度國內外金融環境、信用合作社組織變化情形及本社 101 年度之整體營運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研究發展狀況，說明如后：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全球經濟復甦從 2010 年至今已三年，但復甦步伐依然沉重，經濟增長速度仍顯低迷。2012 年的全球經濟未能扭轉上一年的增長降緩趨勢，多數國際機構陸續下修早先對全球經濟增長的預期。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 2012 年 10 月發布預測數據，調降 2012 年全球經濟增長為 3.3%，比 2011 年下降了 0.5%。延續自 2011 年的歐洲債務危機，不僅導致消費者信心和貿易商業投資的下降，多數歐洲國家財政緊縮政策引發內部需減少並造成部分國家政治動盪局面。歐洲經濟的萎縮，加上美、日、中等大國經濟低速增長，也影響了其他新興國家的經濟復甦，拖累全球經濟表現。另外，依賴美、日、歐三大市場的全球貿易，在 2012 年的增長預期更明顯低於全球經濟增長步伐，其增長幅度還不到過去 20 年平均水平的一半，顯現全球貿易面臨很大的衰退風險。在經濟成長低迷的影響下，2012 年全球通貨膨脹水平整體上較前一年有所回落，先進國家和新興經濟體的物價水平均同步走低；2012 年全球主要國家央行為促進經濟增長並

緩解金融市場與主權債務危機，歐、美、日央行紛紛釋放大量流動性資金，美國聯準會更宣布將超低水平的聯邦基金利率（0—0.25%）至少延至 2015 年中期；短期來看，這些提高流動性的措施已有效緩解金融危機、提振投資者信心，但釋出的大量流動性可能導致國際資本的大規模移動、股、匯市的波動加劇以及全球大宗商品價格，對全球經濟的穩定與復甦，帶來不利影響。國內方面，2012 年持續受歐債危機持續擴大與大陸經濟結構調整等外部經濟環境變化與內部投資、消費不振的雙重影響，台灣經濟增長一路走低，經濟增長預測不斷下調。第一季度經濟增長僅 0.59%，第 2 季度出現 0.12% 的負增長。下半年經濟形勢雖有好轉，但第 3 季只有接近 1% 左右的低增長，預計 2012 全年經濟增長率降為 1.13%，這是 2011 年 8 月年以來第十次下修經濟增長率，顯示台灣經濟發展陷入新的困境。2012 年第 4 季國內經濟在輸出及資本形成擴張的帶動下，主計處首次看好第 4 季度經濟增長，調升預測值為 2.97%，而景氣對策信號也從藍燈轉為黃藍燈，顯示經濟景氣最壞的時刻可能已經過去，國內經濟景氣將開始回升。

展望 2013 年，美、歐等主要國經濟成長可望優於之前預期，加以中國大陸經濟穩定回溫，在美國財政懸崖風險、歐債危機負面衝擊、中東衝突對油價影響等不確定性因素下，預估 2013 年全球經濟成長可望溫和回升，但力道有限。而根據聯合國 12 月 18 日發佈的《2013 年世界經濟形勢與展望》報告，全球經濟增長在 2013 年很可能會繼續保持低迷，預計 2013 年全球經濟將增長 2.4%，全球經濟前景依然嚴峻，充滿了巨大的不確定性和下滑風險。主要國家的經濟成長疲軟是全球經濟減速的根源，特別是歐洲的發達經濟體，陷入了失業率高企、金融系統脆弱、主權債務風險上升、財政緊縮和低增長的惡性迴圈；美國經濟繼 2012 年大幅減速後，預計 2013 年的增長將依然乏力；日本在 2013 年仍無法擺脫通貨緊縮。歐、美、日的經濟困境將持續波及發展中國家，導致對發展中國家出口產品的需求減少，衝擊依賴出口帶動增長的新興國家經濟復甦。國內方面，2013 年儘管經濟發展的不確定因素依然存在，但從 2012 年底以來國內外經濟形勢與趨勢觀察，外部環境總體上已有所好轉，輸出及民間投資可望恢復成長，且內需消費持穩，預測 2013 年經濟成長率將升至 3.15%，呈現恢復性的溫和增長。物價方面，預期 2013 年國際商品行情穩定，加以 2012 年因天候影響致使蔬果價格基期墊高，2013 年國內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將由 2012 年的 1.93% 降為 1.27%。由於全球經濟前景仍存在不確定性，且國內經濟復甦力道溫和，通膨壓力減輕，因此中央銀行可望維持穩定寬鬆的貨幣政策。

2013 年要特別留意的問題，在於美、歐、日等主要國家持續釋放流動性的強度、速度和波及面將逐漸對全球經濟產生前所未有的重大影響。資本在世界各國的加速流動將導致各國金融市場的波動震盪加劇。國內方面，在國內資金持續氾濫且金融業競爭激烈導致價格紀律不彰的情況下，整體金融業的低存放利差情況，難以出現改

善跡象。另外，國內勞動市場受到產業外移及人口老化的影響，加上多數製造業裁員、無薪休假人數增加，將持續衝擊民眾所得及支出，影響民間實質消費增長的不利因素依然存在，需提防銀行放款可能出現新呆帳風險。

（二）信用合作社組織變化情形

101 年度計有嘉義市第四信用合作社於 11 月 3 日由玉山銀行概括承受而消滅，故截至 101 年 12 月底全國信用合作社總機構為 24 家，相較 100 年底減少 1 家，全體信合社分支機構，截至 101 年 12 月底共計有 255 家。

（三）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1. 存款業務

101 年 12 月底存款總餘額為新台幣 428 億 4 千萬元，較 100 年底餘額 405 億元 9 千萬元，增加 22 億 5 千萬元。

2. 放款業務

101 年 12 月底放款總餘額為新台幣 324 億 8 千萬元，較 100 年底餘額 312 億 3 千萬元，增加 12 億 5 千萬元。

3. 盈餘執行情形

101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2 億 3 千萬元，較 100 年度稅後淨利 4 千萬元，增加 1 億 9 千萬元。

（四）預算執行情形

101 年度存款營運量為 410 億 4 千 3 百萬元，實際達成預算目標之 101%，放款營運量為 317 億 3 千 8 百萬元，實際達成預算目標之 101%，稅前淨利為 2 億 4 千 6 百萬元，實際達成預算目標之 246%。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情形經會計師查核後資料如下：

1. 利息收入：884,143,239 元。
2. 利息費用：378,868,839 元。
3. 利息淨收益：505,274,400 元。
4. 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314,514,155 元。
5. 淨收益：819,788,555 元。
6. 放款呆帳費用：16,600,000 元。
7. 營業費用：556,217,688 元。
8.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0 元。
9. 本期損益：246,970,867 元。
10. 每股盈餘：18.46 元。

（六）研究發展狀況

1. 增訂本社交易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
2. 辦理授信新台幣活期存款設質且十足擔保。
3. 制定本社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規範、確保金融商品

或服務適合金融消費者管理規範、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前說明契約內容及揭露風險管理規範。

4. 設立商品審查小組，制定本社投資型金融商品審查要點，嚴謹選取理財商品。
5. 辦理高雄市促進在地就業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計畫。
6. 外務拜訪登錄系統上線。
7. 購置研發本社開戶及印鑑影像作業系統。
8. 薪轉戶資料登錄及查詢系統上線。
9. 本社業務手冊查詢系統上線。

三、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重要經營政策

1. 加強存放款業務，提升營運收益

為因應金融環境逐漸開放的激烈變化與挑戰，今年度將特別強化存放款業務的質與量，提高存放款客戶的資金貢獻度，同時藉由多元化的業務來增加並穩定存款流量，降低資金成本，開創費用收入，以提升營業利益。

2. 完善風險管理，貫徹法規遵循

隨著國內外金融監理新規範的實施，本社將致力完善風險(信用、市場、作業)之管理、提升各項財務指標及資本適足性、同時加強相關法規遵循、改進系統作業之控管；另外，也將加強落實 KYC(認識客戶)及 KYP(認識產品)，以符合金融消費者保護規範。

3. 活化資產管理，積極銷售承受屋

透過資產活絡小組，今年度將致力提升並靈活各項資產的運用效益，而針對本社承受擔保品，將定期檢討銷售情況，主動加強行銷，有效管理並追蹤潛在買方的動向，將承受期間較長的標的列為優先銷售項目。

4. 評估營業新據點，前瞻佈局新商圈

因應大高雄市各區域都會生活商圈之中長期發展，配合本社業務區域擴展，積極進行前瞻性研究與評估規劃，並適時佈局新服務據點，紮根新社區，開發新客群。

5. 深化顧客管理、提升聯盟關係，共創價值

鑒於客戶行為模式已經轉變，顧客價值與關係的經營，將是維持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因此今年度將加強有關客戶服務品質的訓練與落實、提高員工與客戶的忠誠度、在對內、對外互動中傳遞公司價值；外部方面要致力創新策略聯盟關係，提供客戶深化且優化的業務服務，全面提升內外部的合作關係，開創新利基。

6. 升級機器設備，提供便利化與人性化的服務

為提供本社顧客多樣且便利的往來體驗，今年度將逐漸更新本社自動化機器服務設備，並改善各項軟硬體設施的功能，結合行動新科技的便捷性，研究升級本社

網路銀行的使用介面，擴展服務領域。

7. 持續外務服務，深耕社區人脈，公益回饋社會

本年度將延續近兩年來各營業單位外務拜訪服務，積極與社區鄰里緊密結合，深耕在地人脈關係，同時更藉由舉辦多元化主題的理財講座以及配合節慶辦理溫馨的社區公益活動，提升客戶對本社的親切感及互動關係，另外，也將投入更多社會公益活動。

(二)營業目標

1. 存款業務：四百三十二億元。
2. 放款業務：三百三十五億元。
3. 手續費收入：七千萬元。
4. 稅前純益：一億一千萬元。

四、未來發展策略

- (一) 鞏固核心業務的質與量，開發多元化的業務來增加並穩定存放款流量，提高營業收益。
- (二) 加強各項管理功能，整合內外部資源，結合資訊系統，提升營運效能。
- (三) 持續透過教育訓練及研討課程，由點而面，加強落實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觀念，建構安全的經營機制。
- (四) 培育全方位的金融專業人才，提升人力資源的管理及運用，以期達成公司與員工共創價值、共享繁榮。
- (五) 強化財務指標，提升資本適足性。
- (六) 注重人文素養、結合社區公益、落實社會責任，打造永續經營的長青基業。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 銀行新種業務陸續開放辦理，信合社業務發展仍受限。
2. 銀行間存放款業務價格競爭激烈，利差難以提升。

(二) 法規環境之影響

1. 因應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本社已修訂相關規範並加強落實 KYC，有益於提升客戶對本社的信賴感。
2. 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客戶資料運用受限，短期間資料管理及相關作業成本增加，長遠來看則有利於建構安全合法的客戶資料庫系統。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全球資金寬鬆政策將使低利率環境持續更長時間，低利差情形難以改善。

2. 兩岸貨幣清算機制逐步落實，資金將加速流動，其影響面及波及面將衝擊傳統存款業務。
3. 全球經濟成長仍有下行風險，加上國內實質消費力道仍顯薄弱，恐增加銀行授信業務風險。

貳、本社概況

一、簡介

(一) 創立日期：民國 6 年 8 月 7 日

(二)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沿革

創立／民國 6 年 8 月 7 日／1917 年／中洲庄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組合

改組／民國 9 年 1 月 20 日／1920 年／有限責任中洲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生產組合

改組／民國 15 年 4 月 29 日／1926 年／有限責任興業信用組合

改制／民國 36 年 1 月 20 日／1947 年／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發祥於中洲庄具九十六年悠久歷史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創立於民國六年八月七日，前身為「中洲庄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組合」，為旗津半島中洲庄漁民的互助合作組織，採兼營多項業務，旨在謀漁民福利。

民國九年更名為「有限責任中洲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生產組合」，擴大營業範圍，突破地域藩籬。嗣後在民國十五年改組為「有限責任興業信用組合」，專營信用業務，事務所自中洲庄遷徙鹽埕町。迨臺灣光復，始改制為「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迄今九十六年悠久歷史。

以取用之於社會為最高經營圭臬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自光復以來，在已故理事主席林瓊瑤先生銳意經營下，不論社業務，一直執信用合作界牛耳。尤以林瓊瑤先生畢生貫徹如一的「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經營理念，蔚成三信社一項獨特的優秀傳統。

民國四十年代，首創「三信平民醫院」，提供社員高品質醫療及低收入市民免費義診服務。民國四十七年，創辦「私立三信商業職業學校」（即現今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為社會孕育數以萬計的優秀商業人才。民國六十六年，聯合全市五家信合社，共同聚貳仟萬元興建「高雄市老人活動中心」。民國七十一、八十一年，捐贈全市國小一五〇架鋼琴，此乃對地方學童及老人之回饋，實踐「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大同精神。民國八十三年以陸佰貳拾伍萬元，全額認購法國國際雕塑大師布爾代勒「大戰士」雕像，由高雄市立美術館典藏，為千年萬代的後世，留存珍貴的文化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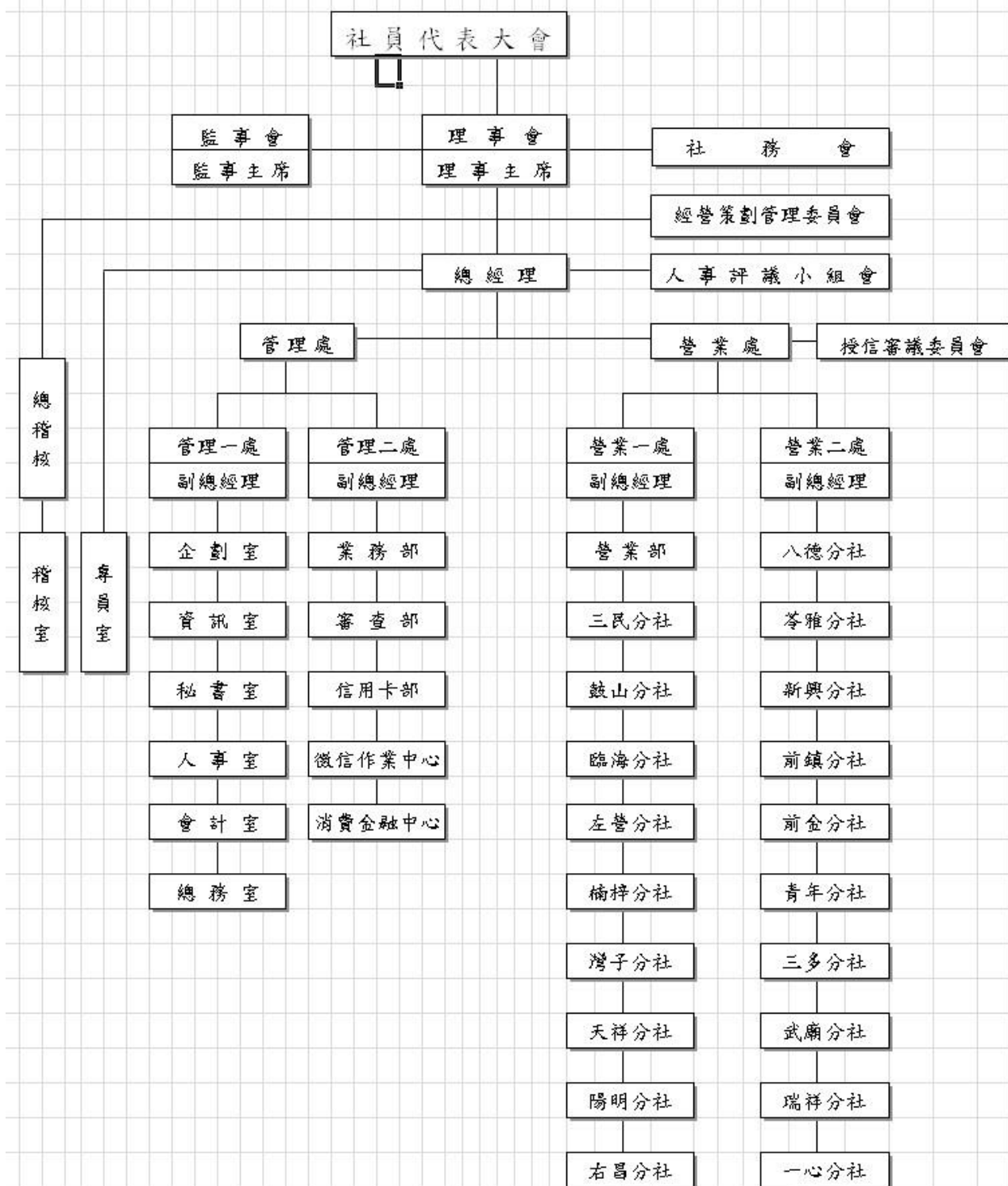
傳承優良傳統再創金融服務新貌

林瓊瑤之哲嗣林孟丹接任本社理事主席迄今，以其優秀的學經歷，克紹箕裘，踏實的踐履先主席林瓊瑤的合作理想。民國八十六年本社分支機構達廿家，為全國信合社之冠；更榮獲行政院首屆「友善職場認證」。九十年代朝全方位金融百貨化邁進，全面提升電子金融設備與金融業務，啟用最新型新一代電腦分行系統，隨時因應金融國際化、自由化與資訊化的新趨勢。九十七年本社為全國信合社第一家核准辦理「共同基金暨保險銷售」業務，帶給客戶更多元、更優質的金融商品選擇及投資理財服務。

高雄三信一步一腳印，在成長與進步中穩健經營，除提升金融服務品質外，貼近大眾、深耕社區、參與公益活動已成為本社世代傳承的永續經營理念，惟有秉持先人「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回饋理念，方能造就出高雄三信輝煌的過去與現在，邁入璀璨的未來。

二、組織

(一)組織系統圖



(二) 社員代表名冊

姓 名	選舉區域	姓 名	選舉區域	姓 名	選舉區域
吳陳玉梯	營業部	謝寶桂	三民分社	伍碧玉	前金分社
陳泉力	營業部	陳林淑珍	三民分社	謝玲玉	前金分社
黃淑貞	營業部	林世震	三民分社	謝明致	前金分社
林英順	營業部	江美玲	鼓山分社	林美玉	前金分社
黃道源	營業部	黃琇霞	鼓山分社	楊鎮宇	前金分社
鍾明冬	營業部	林秀玲	鼓山分社	黃溪常	左營分社
蔡清玉	營業部	林秀容	鼓山分社	許振榮	左營分社
陳蕙如	營業部	許秀峰	鼓山分社	曾榮德	左營分社
蔡鼎賢	八德分社	呂芳圖	鼓山分社	林侑叡	左營分社
林崇良	八德分社	呂劉榮盛	鼓山分社	林宥儒	左營分社
陳燕莉	八德分社	呂迦富	鼓山分社	張玉燕	左營分社
陳益雄	八德分社	洪吉祥	鼓山分社	石富存	左營分社
易淑梅	八德分社	辛淑真	鼓山分社	林麗雲	左營分社
楊從賢	苓雅分社	林妙姿	鼓山分社	黃齡萱	左營分社
洪駱玉霞	苓雅分社	李尚郎	臨海分社	黃再成	左營分社
曾李秋美	苓雅分社	李莊絹	臨海分社	李盈蒲	左營分社
洪淑芬	苓雅分社	趙裕宏	臨海分社	林秀珍	青年分社
李茂雄	新興分社	鄭宗政	臨海分社	李碧陣	青年分社
陳文彬	新興分社	莊優華	臨海分社	周正榮	青年分社
李陳秀華	新興分社	林文在	前鎮分社	翁佳惠	青年分社
洪淑鈴	新興分社	吳石村	前鎮分社	陳添昌	青年分社
蔡碧容	新興分社	吳駱玉琴	前鎮分社	莊鎮華	青年分社
莊子賢	新興分社	陳秋美	前鎮分社	戴朝男	楠梓分社
余永發	三民分社	朱貴蘭	前鎮分社	孫李月淑	楠梓分社
黃美拯	三民分社	顏王金環	前鎮分社	孫芳娟	楠梓分社
郭芳蘭	三民分社	林畊甫	前鎮分社	吳瓊瑩	楠梓分社
張玉芬	三民分社	曾林春治	前鎮分社	陳國清	楠梓分社
林毓維	三民分社	林春綱	前鎮分社	吳姿瑤	楠梓分社
洪木榮	三民分社	謝淑華	前鎮分社	林有定	三多分社

姓 名	選舉區域	姓 名	選舉區域	姓 名	選舉區域
蘇薛瑞香	三多分社	陳鳳枝	陽明分社	王慧珍	一心分社
鄭志仁	三多分社	葉翠玲	陽明分社		
陳連泰	三多分社	謝武雄	武廟分社		
林宏偉	三多分社	林淑勤	武廟分社		
郭邱翠珠	三多分社	林逢時	武廟分社		
趙美惠	三多分社	林永太	武廟分社		
楊植惠	三多分社	黃世改	武廟分社		
曾智守	三多分社	傅正賢	武廟分社		
邱美惠	灣子分社	謝照容	武廟分社		
林石月嬌	灣子分社	謝花麗	武廟分社		
林柏彤	灣子分社	袁蓓蒂	瑞祥分社		
嚴志德	灣子分社	王照雲	瑞祥分社		
陳淑霞	灣子分社	蔣昭俊	瑞祥分社		
陳樹炎	灣子分社	陳怡伶	瑞祥分社		
黃石煌	灣子分社	李王麗雲	瑞祥分社		
藍正剛	灣子分社	曾玉玲	瑞祥分社		
陳宏嶧	天祥分社	朱麗安	瑞祥分社		
陳筠貽	天祥分社	李月春	瑞祥分社		
洪金山	天祥分社	李韋尚	瑞祥分社		
周永川	天祥分社	黃俊益	右昌分社		
曾義雄	天祥分社	黃俊瑋	右昌分社		
陳雲蘭	天祥分社	黃麗桃	右昌分社		
劉明憲	天祥分社	蔣春菊	右昌分社		
吳秀霞	天祥分社	鄭集瓊	右昌分社		
陳林掌珠	陽明分社	高碧雲	一心分社		
李蘊玉	陽明分社	陳碧娥	一心分社		
余淑芳	陽明分社	莊素秋	一心分社		
李秀香	陽明分社	蔣邦清	一心分社		
林峻弘	陽明分社	李雅君	一心分社		

(三) 理事、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理事、監事

理事及監事資料 (一)

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社股數		現 在 持有社股數		配偶現在 持有社股數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社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理事或 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姓名、關 係
理事主席	林孟丹	99.4.12	三年	72.1.27	136,192	1.10%	136,192	1.05%	10,103	0.07%	日本近畿大學商學碩士 (國民大會代表、高市議員)	本社理事主席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合作事業協會常務理事 高雄市合作事業協會理事長 三信家商董事長 三芳化工監察人 三山國王廟董事長 台精化工董事	理事林昶彤直系血親卑親屬
理事	蘇順三	99.4.12	三年	72.1.27	136,000	1.10%	136,000	1.04%	1,205	0.01%	高雄高商	吉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理事	李吉和	99.4.12	三年	90.7.18	136,000	1.10%	136,000	1.04%	1,000	0.01%	省立水產職業學校(本社副經理)		
理事	陳俊雄	99.4.12	三年	87.7.18	136,050	1.10%	136,050	1.04%	0	0%	國際商專	翊太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	
理事	郭昭男	99.4.12	三年	75.2.28	136,000	1.10%	136,000	1.04%	1,003	0.01%	神州高中(本社監事)		
理事	李德永	99.4.12	三年	87.7.18	136,164	1.10%	136,164	1.05%	3,100	0.02%	省立高雄高工	濬康有限公司顧問	
理事	洪春松	99.4.12	三年	96.3.29	150,527	1.21%	150,527	1.16%	0	0%	三信高商	約翰有限公司負責人 裕台冷凍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長、裕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裕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理事	林昶彤	99.4.12	三年	96.3.29	136,000	1.10%	136,000	1.04%	0	0%	美國康克迪亞大學商學院管理學系碩士	三信家商董事	理事主席林孟丹直系血親尊親屬
理事	楊正商	99.4.12 (101.11.22 往生)	三年	90.7.18	136,010	1.10%	136,010	1.04%	4,050	0.03%	台南高商(本社社員代表)	港都教育學會理事長	
監事主席	蘇正川	99.4.12	三年	81.3.28	136,050	1.10%	136,050	1.04%	10,050	0.07%	明誠高中		無
監事	侯福基	99.4.12	三年	87.7.18	136,000	1.10%	136,000	1.04%	17,000	0.13%	大榮高工		
監事	楊淑敏	99.4.12	三年	93.3.11	136,000	1.10%	136,000	1.04%	300	0.0023%	三信高商	宛蓉百貨負責人	

理事及監事資料（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非為信用合作社之受僱人。	非持有信用合作社股前十名之社員。	非為前二類之人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非與信用合作社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信用合作社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備註
林孟丹	✓	✓			✓	✓	
蘇順三		✓		✓	✓	✓	
李吉和	✓	✓		✓	✓	✓	
陳俊雄		✓		✓	✓	✓	
郭昭男		✓		✓	✓	✓	
李德永		✓		✓	✓	✓	
洪春松		✓		✓	✓	✓	
林昶彤		✓			✓	✓	
楊正商	✓	✓		✓	✓	✓	
蘇正川		✓		✓	✓	✓	
侯福基		✓		✓	✓	✓	
楊淑敏	✓	✓		✓	✓	✓	

註：各理事、監事符合上述各條件者，於上方空格中打“✓”。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職 稱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社股數		配偶 持有社股數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總 經 理	林進榮	98.11.25	10,122.46	0.0780	1,000.00	0.0077	高商畢	皆 無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山	99.5.25	28,589.04	0.2204	18,550.00	0.1430	研究所 碩士		
副總經理	鄭瑞源	96.11.30	7,063.11	0.0544	16,200.00	0.1249	二專畢		
協 理	林俊斌	93.11.18	6,302.61	0.0486	1,100.00	0.0084	大學畢		
協 理	林金德	101.12.14	6,416.71	0.0494	1,002.19	0.0077	高商畢		
經 理	陳志仁	90.11.01	16,606.16	0.1280	1,002.89	0.0077	二專畢		
經 理	王東嶽	94.09.12	11,081.41	0.0854	2,810.00	0.0216	大學畢		
經 理	吳盛隆	94.09.12	6,892.81	0.0531	881.35	0.0067	五專畢		
經 理	吳豐華	97.09.01	5,828.93	0.0449	50.00	0.0003	高商畢		
經 理	陳文雄	97.09.05	12,628.35	0.0973	50.00	0.0003	五專畢		
經 理	塗明山	97.09.05	6,167.13	0.0475	1,000.00	0.0077	高商畢		
經 理	胡剛明	99.01.28	6,134.63	0.0473	653.59	0.0050	高中畢		
經 理	李明居	100.01.24	38,701.00	0.2984	2,500.00	0.0192	大學畢		
經 理	易永盛	100.04.18	5,857.55	0.0451	1,000.00	0.0077	大學畢		
經 理	范宏昌	100.07.25	10,010.44	0.0772	3,408.00	0.0262	五專畢		
經 理	顏俊成	101.05.02	4,894.70	0.0377	1,030.00	0.0079	研究所 碩士		
經 理	賴清水	101.05.02	19,966.91	0.1539	17,660.00	0.1362	五專畢		
經 理	盧敏雄	101.05.02	6,039.31	0.0465			高商畢		
權理經理	鄭明樟	101.01.18	8,505.04	0.0655	20,273.91	0.1563	二專畢		
權理經理	高茂吉	101.01.18	18,531.52	0.1429	12,570.00	0.0969	五專畢		
權理經理	蘇健隆	101.01.18	10,143.86	0.0782	4,250.00	0.0327	三專畢		
權理經理	潘仁卿	101.01.18	12,326.07	0.0950	11,300.00	0.0871	大學畢		
權理經理	吳永田	101.01.18	4,033.84	0.0311	5,000.10	0.0385	五專畢		
權理經理	陳光弘	99.06.01	1,238.48	0.0095	3,500.00	0.0269	大學畢		
權理經理	楊士衡	100.03.01	3,676.07	0.0283	1,170.00	0.0090	二專畢		
權理經理	徐永順	101.02.29	11,430.55	0.0881	6,350.00	0.0489	五專畢		
權理經理	尤政化	101.11.02	6,440.59	0.0496	2,650.00	0.0204	大學畢		
權理經理	高士傑	101.12.10	4,043.49	0.0311	3,159.00	0.0243	二專畢		

3. 101 年度支付理事、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理事及監事之酬金（一）

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公費及報酬	盈餘分配之酬勞	其他報酬	前三項總額	前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理事主席	林孟丹	5,127,431	927,203	1,752,000	7,806,634	3.37
理事	蘇順三					
理事	李吉和					
理事	陳俊雄					
理事	郭昭男					
理事	李德永					
理事	洪春松					
理事	林昶彤					
理事	楊正商					
監事主席	蘇正川					
監事	侯福基					
監事	楊淑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社各理事、監事報酬級距	理事、監事姓名	
	公費及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合計	公費及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其他報酬等項合計
低於 2,000,000 元	蘇順三、李吉和、陳俊雄、郭昭男、李德永、洪春松、林昶彤、楊正商、蘇正川、侯福基、楊淑敏	蘇順三、李吉和、陳俊雄、郭昭男、李德永、洪春松、林昶彤、楊正商、蘇正川、侯福基、楊淑敏
2,000,000 元(含)~3,000,000 元(不含)	林孟丹	林孟丹
3,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2 名	12 名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	獎金及特支費	其他報酬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林進榮	4,329,828	2,023,620	0	6,353,448	2.74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山					
副總經理	鄭瑞源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社總經理、副總經理報酬級距	總經理、副總經理姓名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項合計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其他報酬等項合計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3,000,000 元(不含)	林進榮、林文山、鄭瑞源	林進榮、林文山、鄭瑞源
3,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名	3 名

（三）101 年度理事、監事、經理人其持有社股數變動情形

理事、監事、經理人社股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1 年 度
		持有股數增（減）數
總經理	林進榮	+ 4,000.00 股
執行副總經理	林文山	+ 3,000.00 股
經 理	陳志仁	+ 6,000.00 股
經 理	王東嶽	+ 170.00 股
經 理	吳豐華	+ 301.05 股
經 理	塗明山	+ 50.00 股
經 理	李明居	+ 5,000.00 股
經 理	范宏昌	+ 1,100.00 股
權理經理	鄭明樟	+ 600.00 股
權理經理	高茂吉	+ 2,000.00 股
權理經理	潘仁卿	+ 1,350.00 股

註：無社股轉讓。

三、社股及股息

(一) 101 年年初及年底之股金總額

101 年年初股金總額：1,250,528,775.40 元。

101 年年底股金總額：1,296,579,647.40 元。

(二) 社員結構

社 員 結 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數量 \ 社員結構	社員	準社員	合 計
人 數	70,595 人	178 人	70,773 人
持 有 股 數	12,933,096.474	32,700	12,965,796.474
持 股 比 例	99.75%	0.25%	100%

(三) 最近二年度每一社股淨值、盈餘、股息及相關資料

項 目		101 年	100 年
每股淨值 (註)	分配前	212.88	204.57
	分配後	210.79	202.5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社股數	12,543,663.48	12,358,633.25
	每股盈餘	18.46	3.57
每 股 股 息		2%	2%

註：以年底社股數為準。

(四) 股息發放狀況：本次社員代表大會擬議分配股息 2%。

(五) 社員入社、退社及股金

摘 要	上年度數	本年入社	本年退社	本年度數
社員人數	71,263 人	1,528 人	2,018 人	70,773 人
社員股數	12,505,287.754	1,026,538.66	566,029.94	12,965,796.474
社員股金	1,250,528,775.40	102,653,866.00	56,602,994.00	1,296,579,647.40

一〇一年度社員申請退社、部份退股及除名

說明：申請退社社員賴羅秀蘭等 1,200 名，金額 16,741,105 元，申請部份退股社員楊淑寬等 93 名，金額 19,797,873 元，申請除名社員康啟壽等 737 名，金額 4,694,292 元，申請死亡退社社員俞坤等 71 名，金額 14,044,935 元。

(六) 社員福利

社員子女獎學金 101 年度合計大專組李宜庭等 249 名，金額 373,500 元、高中組許鈺婷等 65 名，金額 65,000 元，總申請人數共 314 人，金額共計 438,500 元。

(七) 理事、監事酬勞

1. 信用合作社章程所載理事、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及社員代表費用支給標準第二條規定辦理。

第二條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公費支給標準如下：

- (1) 上一年度決算依信用合作社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稱呆帳處理辦法）第二條、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提足準備者，得以其決算後稅前盈餘萬分之三核計其理事、監事每月支給之公費，每人每月公費，最高以新臺幣三萬元為限，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得以新臺幣一萬元計；未依呆帳處理辦法提足準備者，不得支給。
 - (2) 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因辭職、解任、改選或補選而卸任或就任，其任職期間未滿一個月者，按實際任職日數比例計給公費。
 - (3) 信用合作社駐社理事主席及兼任總經理或職員之理事，其已支領固定薪給者，不得再支給公費。
 - (4) 信用合作社理事、監事連續三個月未出席當月法定會議，不得支給缺席月份公費。
2. 理事會通過 100 年度之理事、監事酬勞金額為 927,203 元正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理事、監事酬勞情形
- 上年度盈餘分配時有關理事、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為 927,203 元正，原理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金額為 927,203 元正，差異金額為 0 元。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本社 101 年度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或)收入占總資產及(或)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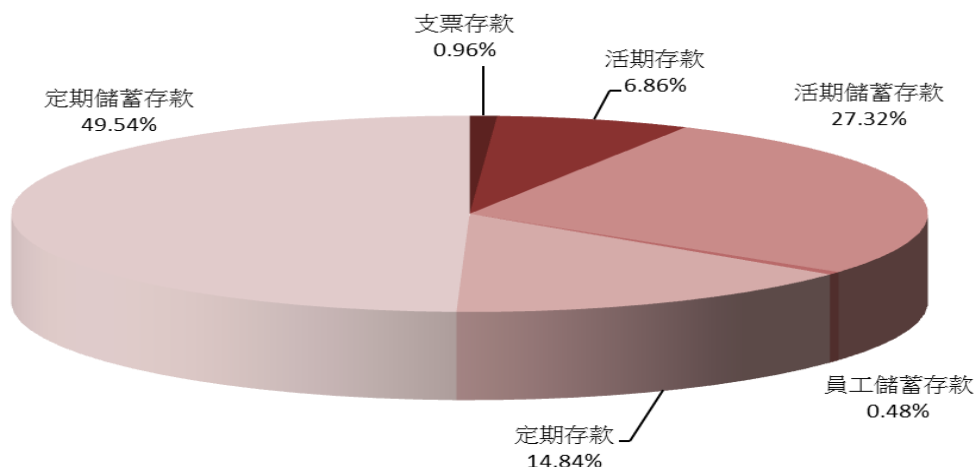
1. 存款業務

本社存款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餘額為 42,843,186,681 元，較 10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246,708,085 元，增加 5.53%，占總資產之比重為 88.41%。

存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存款項目		101.12.31		100.12.31		比較增減		占總資產之比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支票存款	412,215	0.96	431,969	1.06	-19,754	-4.57	0.85
	活期存款	2,937,324	6.86	2,793,074	6.88	144,250	5.16	6.06
	活期儲蓄存款	11,704,595	27.32	11,564,104	28.49	140,491	1.21	24.15
	員工儲蓄存款	206,509	0.48	187,626	0.46	18,883	10.06	0.43
	小計	15,260,643	35.62	14,976,773	36.89	283,870	1.90	31.49
	定期存款	6,356,864	14.84	5,383,217	13.26	973,647	18.09	13.12
	定期儲蓄存款	21,225,680	49.54	20,236,489	49.85	989,191	4.89	43.80
	小計	27,582,544	64.38	25,619,706	63.11	1,962,838	7.66	56.92
總存款		42,843,187	100.0	40,596,479	100.0	2,246,708	5.53	8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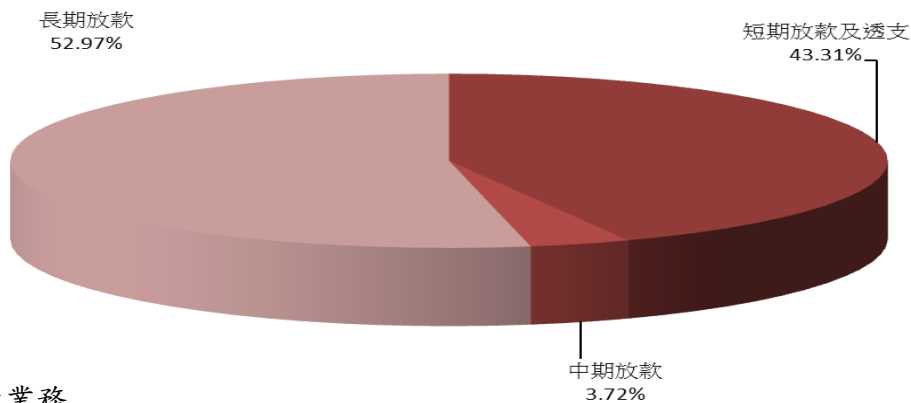
2. 放款業務

本社放款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餘額為 32,485,570,471 元，較 10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53,914,584 元，增加 4.01%，占總資產之比重為 67.04%。

放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放款項目	101.12.31		100.12.31		比較增減		占總資產之比重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短期放款及透支	14,068,064	43.31	14,158,658	45.33	-90,594	-0.64	29.03
中期放款	1,208,356	3.72	1,322,137	4.23	-113,781	-8.61	2.49
長期放款	17,209,150	52.97	15,750,861	50.43	1,458,289	9.26	35.51
合計	32,485,570	100.00	31,231,656	100.0	1,253,914	4.01	67.04



3. 投資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投資總額	金融業	非金融業	備註
日期					
101.12.31		73,768	59,706	14,062	
100.12.31		50,048	35,986	14,062	
比較增減	金額	23,720	23,720	0	
	%	47.39	65.91	0	
占總資產之比重	%	0.15	0.12	0.03	

4. 代理收付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1 年度	100 年度	與上期折算一年比較 增減		占總資產之比重
	金額	金額	金額	%	%
代理收發款	12,661,116	11,560,568	1,100,548	9.52	9.52
受託代收款	39,000,798	41,039,817	-2,039,019	-4.97	-4.97
匯出匯款	46,160,963	49,176,518	-3,015,555	-6.13	-6.13
匯入匯款	39,981,482	38,717,060	1,264,422	3.27	3.27

5. 買賣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項目 \ 期間	101 年度	100 年度	與上期折算一年比較 增減		占總資產之比重
	金額	金額	金額	%	%
票 券	1,080,983	0	1,080,983	---	2.23
公 債	0	0	0	0.00	0.00
國內外共同基金	210,960	214,020	-3,060	-1.43	0.44

6. 存放合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項目 \ 期間	101 年度	100 年度	與上期折算一年比較 增減		占總資產之比重
	金額	金額	金額	%	%
跨行清算基金	62,848	12,484	50,364	403.43	0.13
支票存款	429,052	285	428,767	150,444.56	0.89
活期存款	14	14	0	0.00	0.00
定期存款	8,244,000	9,119,000	-875,000	-9.60	17.01
外匯存款	190	106	84	79.25	0.00
繳存存款準備金	968,559	873,425	95,134	10.89	2.00

(二) 一〇二年度經營計畫

1. 存款業務

- (1) 加強存款客戶的質與量。
- (2) 提高活期性存款比重，降低資金成本。
- (3) 靈活定期性存款結構，以因應利率變動及穩定存放比率。
- (4) 加強開戶審核作業及帳戶管理工作，防止警示及偽冒開戶。
- (5) 積極開發年輕客戶，厚植未來存款的來源。

2. 放款業務

- (1) 仍以穩健成長兼具安全為首要考量。
- (2) 因應房市變化調整估價標準，審慎運用貸放加成，活用加碼利率。
- (3) 以安全的分期攤還房屋貸款為主，降低波動性。
- (4) 落實貸放後追蹤管理，控制違約風險並減少塗銷情形。
- (5) 善用政府實價登錄系統資訊，透析資產品質。
- (6) 加強空地風險管理，減少房地產價格受市場受短線客戶買賣之影響。
- (7)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政府優惠房貸專案，便利民眾申請。
- (8) 推廣房貸壽險商品概念，減少本社及借款人償還期間貸款風險。

3. 共同基金業務

- (1) 納入更多安全穩定的固定收益型商品，以提供客戶多元化的資產配置組合。
- (2) 遵守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規範並積極鼓勵員工考取理財相關證照，具備相關銷售資格，提供更專業化的理財服務。
- (3) 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九條第二項規定，確保該商品或服務對金融消費者之適合度，落實客戶投資風險屬性評量 KYC 及 KYP，加強售後服務，提升客戶的滿意度與貢獻度。
- (4) 加強與投信公司合作舉辦投資理財講座，提高客戶的認同度，以利推展基金商品。
- (5) 推展定期定額代扣基金，加強長期投資的理財觀念。

4. 保險業務

- (1) 確保該商品或服務對金融消費者之適合度，加強與保代公司策略聯盟。
- (2) 加強員工金融職業道德、相關規範及保險專業訓練，並持續激勵員工考取保險業務證照，以提供更專業及優質的服務。
- (3) 舉辦社區保險理財講座，灌輸民眾正確的保險觀念，提升服務價值。
- (4) 持續提供更多元化的保險商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 (5) 提供業績競賽獎勵方案，增加保險商品手續費收入。
- (6) 尋求保險經紀人的策略聯盟，推展產險商品。
- (7) 推展房貸壽險。

5. 聯名卡業務

- (1) 持續推展本社聯名卡業務，以增加聯名卡手續費收入。
- (2) 加強與永旺信用卡公司合作行銷活動，吸引客戶使用聯名卡刷卡消費。

(3) 提供本社優良客戶商店為聯名卡優惠特約店。

6. 投資業務

- (1) 著眼於中國、美國、日本及韓國政權更替後，政治對經濟及貨幣政策的影響及產生之變化，將針對有利的市場趨勢，適時調整基金投資組合，提高獲益並降低波動性。
- (2) 靈活操作合庫銀行股票，創造獲利。
- (3) 積極掌握債票券買賣，消化短期剩餘資金。

7. 電子金融業務

- (1) 提升本社網路銀行的服務功能，以吸引年輕客群；強化網銀的安全性及便利性，增加客戶使用率。
- (2) 推廣語音系統的便利性。
- (3) 更新自動化服務設備的的便利性、功能性及安全性。
- (4) 研發行動裝置相關業務及服務，並評估營業廳裝置無線網路的效益。
- (5) 利用行動裝置為外務專員及金專人員推展業務及管理客戶的工具。

8. 薪轉戶業務

- (1) 服務社區中小企業薪資轉帳戶，建立服務基本平台。
- (2) 提供中小企業薪資轉帳戶便利理財管道。

9. 加強承受屋銷售及善用本社房地出租

- (1) 加強本社承售屋銷售，減少維護管理費用。
- (2) 善用本社閒置不動產，增加本社收入。

(三) 市場分析

1. 業務經營地區

- (1) 台灣總體經濟：101年以出口為主的台灣多次下修全年經濟成長率至0.98%。多家研究機構預估臺灣102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約在3-4%，主計處預估為3.15%，明顯較101年成長。其中，民間消費、民間投資、財貨與服務之實質輸出、財貨與服務之實質輸入均可望樂觀成長。但受全球貨幣戰爭影響，各主要經濟體包括美、日、歐等皆採寬鬆政策，造成熱錢於新興市場積極流動，對台灣利弊參半，特別是日元貶值對台灣進口零件和技術成本降低，有利台灣技術升級，但因台幣和人民幣連動性大，不利整體出口。
- (2) 高雄地區房地概況：合併前高雄市100年公告土地現值為2.31%，11個行政區中以鼓山區調漲3.37%最高。改制後101年公告土地現值全市平均調幅為4.05%，38個行政區中以鼓山區調漲7.55%最高，原高雄市縣毗鄰交界之楠梓、三民、鳳山、小港、鳥松、仁武及橋頭區等因市縣縫合與接軌及預期因素影響下，平均漲幅較大。102年公告現值調漲6%，公告地價調幅9.47%，市中心區周邊地價逐漸增溫，如鳳山、仁武、大寮和小港區的地價都有約1至2成的調漲空間，公告現值調漲較大的區段以鳳山區、漢神巨蛋一帶較多，公告現

值調降地區以發展沒落的鹽埕區和一些榮景不再的市場為主。

- (3) 區域購屋趨勢：101年第3季內政部營建署表示購屋者面對「美國量化寬鬆」政策與市場持續低利情況下，整體房價以看漲為主，但受限於國內外經濟不佳，股市動能不足，綜合趨勢分數為 127 分，近期趨勢分數(130 分)與未來趨勢分數(125 分)相近，且與第2 季(131 分、122 分)差異不大，且欲購者趨勢分數(125 分)低於新購者(130 分)。近期趨勢分數以高雄市 147分最高，台北市 117 分較低；未來趨勢分數以高雄市 141 分最高，台北市 115 分較低。政府於下半年推出實價登錄制度，市場資訊透明化政策下，本市土地及建物買賣案件數，預估至101年底與100年相較仍微幅成長，顯見民眾購買不動產信心度仍持續增溫；地價指數與100年同期相較呈上揚態勢，房地產市場呈現溫和活絡景象，土地價格穩定成長。
- (4) 人口成長變化：至101年11月底統計，全市人口2,777,897人，僅較去年同期增加4464人，其中以三民區(349,848)、鳳山區(349,508)、前鎮(196,383)及左營(194,669)人口較多。
- (5)房仲現況：101年高雄房仲業新增約40家，但變更為非執業中亦增加約30家。
- (6) 公共建設：在公共投資方面，近幾年來高雄市政府致力於港灣(南高雄)景觀再造，發展水岸觀光，港市合作成功地創造了城市的亮點，在15至21號碼頭及周邊啟動一系列的城市建設計畫，以寬廣的港灣為基地，景觀建築為焦點，廣邀全世界優秀建築團隊設計競圖，打造出具有國際視野的水岸建築新場域，帶動城市整體的發展。這項計畫中的標竿建設涵蓋了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客運專區-港埠旅運中心、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加速港區土地的開發與利用，塑造港灣的全新意象及亮麗新地標，對南高雄未來發展具有正面影響。高雄捷運亦於101年12月23日啟南岡山站，對已發展日盛的北高雄及橋頭發展亦具加分效果。由於市議會東移至鳳山，文山特區及鳳頂地區的人口增加，大東藝術中心的啟用，義大世界成為觀光景點，仁武成為交通樞紐，東高雄亦為近期發展的重心。
- 綜合上列諸因素，大高雄都會區近期房市維持穩定微幅上漲的趨勢，對本社不動產放款業務雖競爭但仍有成長空間，但風險幅度亦隨之增加。

2. 市場供需狀況

(1) 存款業務

上一波國內存款利率持續下降，最低水準為 99 年第 1 季，為避免房地產過熱造成物價波動，隨著主要銀行調整利率結構及中央銀行陸續調升利率，至 100 年 6 月後即持平，連續 6 季未調整利率。101 年 12 月 19 日中央銀行理監事會議決議維持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和短期融通利率為 1.875 %、2.25%及 4.125%不變。央行總裁彭淮南表示，102 年因為基期因素讓物價漲幅可望較低，希望實質利率可轉為正利率。

101 年本社活存餘額年成長 1.8%，本社活存比由 100 年底的 36.89.%略降到 101 年底的 35.61%。

本社定期存款的利率結構，機動計息的比率由 100 年的 40%降到 101 年約為 15%。本社擬隨時調整定期性存款機動結構，因應未來國內利率可能持平或緩步上升趨勢，才能有利於控制存款成本。102 年將持續提升活期性存款業務的質與量，並加強推展證券交割相關業務，以提升本社整體存款流量。

另外，兩岸貨幣清算機制確定在 102 年運作，由於人民幣一路看升，且利率亦可能比台幣高的情況之下，人民幣存款業務是影響本社存款業務的不確定因素，未來必有一波資金挪動潮，本社因尚無法開辦相關業務，待該機制運作後，評估其影響及採取因應措施。

(2)

放款業務

101 年不斷下修經濟成長率，全體銀行對民間部門的授信餘額仍呈穩步增長的趨勢(至 101 年 11 月底止年成長幅度約 3.92%)，雖受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亦稱奢侈稅)實施影響，房地產市場量價成長減緩，但大高雄地區較不受影響，至 101 年 11 月五大行庫承作做購屋貸款利率上升至 1.905%，創下 98 年 2 月來的近 4 年新高。但公營事業及政府機關資金需求疲軟，以致於金融機構紛紛將授信業務的重心集中在個人消費金融貸款等業務，至 101 年 11 月底止較 100 年 12 月底增加 2016 億元，競爭因素導致房貸利率難以回到過去的水準，放款業務的利潤回升空間有限，控制違約風險更顯重要。

101 年本社放款餘額因同仁共同努力之下，成長近 12 億元，達到 324 億元，主要以房貸業務的為主，以資金流量為主的土地、建築貸款及投資客占本社抵押貸款的比重亦有增加。今年，本社將加強承作自住型分期房貸抵押貸款業務、靈活調整徵授信條件與政策、提升放款案件的質與量、加強貸放後的追蹤管理，以降低波動性並控制信用風險。

(3)

銷售基金保險業務

全球金融市場在 101 上半年受歐債危機之影響滑落，到 101 年下半年起，因美國量化寬鬆政策及歐洲央行救市措施影響漸有起色，多數金融市場的投資信心漸已恢復，特別是希臘、英、德、法皆有不錯的漲幅。

過去數年來，雖然歷經金融風暴的衝擊，然而保險商品的銷售金額卻呈現穩步成長，主要原因除了民眾的理財觀念與需求已轉為追求安全穩定的收益之外，除了各種債券基金之外，保險商品所具備的獨特節稅及保障功能，這些功能正可符合客戶的需求。102 年二代健保的施行，對理財的需求更為殷切。

由於財富管理業務在商品及客戶端的競爭越趨激烈，如何經營客戶並創造客戶的需求，已更顯重要。本社將以客戶的需求為前提，持續提供安全穩健的理財商品，並透過舉辦社區理財講座，提升本社與客戶的互動關係，發掘潛在需求，提供真誠專業的服務，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為規範的前提下，

為本社理財業務平台創造更大的價值。

3. 發展遠景

(1) 有利因素。

- ①主計處雖下修 101 年度經濟成長率至 0.98%，預估 101 第 4 季景氣落底，102 年第 1 季開始好轉，有利於金融服務業的經營。
- ②本社財務穩健，經營體質良好，在 101 年提存呆帳及承受抵押物準備並銷售多筆後，更有利於加強業務發展創造盈餘、提升服務平台的價值。
- ③本社在高雄地區深耕 96 餘年，深獲地方民眾的支持及信賴，社區人脈成為本社經營及生存的核心價值。
- ④高雄縣市合併後，將帶動高雄市週邊地區繁榮發展，隨著便利的捷運網絡及各項城市設施的興建，大高雄地區將愈加繁榮。且本社承做中鋼集團員工消費性貸款後，潛在優質客戶迅速增加。
- ⑤ ECFA 簽定生效，使兩岸經貿投資往來將更加緊密，國內民間投資可望持續穩定成長，帶動消費增長，大陸客到高雄市觀光住宿的人數成長快速，創造百億元以上觀光產值。
- ⑥截至 101 年底本社將近 380 名員工具備金融專業證照已逾 2000 張，有利推動各項業務。

(2) 不利因素。

- ①全球經濟受歐債危機及中國房地產下跌不確定性影響，將呈現大幅波動格局，各國財政及貨幣政策相異，匯率及利率波動將更劇烈。
- ②南部房地產市場略有上漲，仍然供過於求，房貸業務持續面臨激烈的競爭。
- ③信合社業務發展仍受法令限制，遲遲無法開辦新種業務。
- ④金融監理及資本風險規範日益嚴厲，加上消費者保護意識抬頭，將使金融業的經營面臨更多壓力。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的實行，對金融商品行銷會有一定的影響。

(3) 因應對策

- ①加強並落實外務開發，深耕社區人脈。
- ②落實風險管理。
- ③積極加強員工的職業道德及專業素養，提升服務品質。
- ④開發行動銀行業務，拓展年輕客群，並提升客戶貢獻度。
- ⑤強化徵授信品質及貸放後追蹤管理。
- ⑥整合各項資訊系統，提升服務效率。
- ⑦積極透過策略聯盟，提供更多元化的金融商品。
- ⑧向主管機關爭取開辦特定金錢信託業務，提升本社理財業務平台功能。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主要金融商品

- (1) 辦理「青年安心成家前兩年零利率購置住宅貸款」、「安居樂業」指數型優惠房貸、「青年首次購屋優惠貸款」「**高雄市促進在地就業青年首購優惠利息補貼**」。
- (2) 辦理「新幸福成家」平準型及遞減型房貸壽險專案。
- (3) 辦理「公教人員消費貸款」專案、「上班族消費貸款」專案、「店家貸款」專案。
- (4) 開辦人民幣現鈔及歐元現鈔買賣業務。
- (5) 辦理銷售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6) 辦理與保險業合作推廣保險商品業務(新增外幣保險商品)。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及成果與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近二年研究發展成果

- ①建構共同基金客戶投資風險評量、通路報酬告知書及帳務處理系統。
- ②代收稅款登錄系統。
- ③中心電腦系統更新。
- ④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標準。
- ⑤貸款開辦費及循環動用費用。
- ⑥制訂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
- ⑦預售房屋及成屋交易履約保證業務。
- ⑧建置外幣現鈔買賣交易電腦登錄作業系統。
- ⑨外務系統。
- ⑩網路銀行定型化契約修訂。

(2)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①建置客戶資料庫管理分析系統。
- ②研發行動銀行電子金融業務。
- ③建立客戶印鑑影像檔查詢比對系統。
- ④建置網路 ATM、銀聯卡提款及預借現金服務功能。
- ⑤研發各項業務相關應用平台。
- ⑥開發代收款項資訊整合系統。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鞏固存放款核心業務。
- (2)深耕社區，強化核心價值。
- (3)提高活期性存款比率並調整定存結構，有效控制資金成本。
- (4)加強授信業務的質量，降低違約風險。
- (5)規劃營業據點新佈局，提前卡位繁榮區域。
- (6)落實風險管理。
- (7)積極策略聯盟，提供更多元化的金融商品。

- (8)持續爭取經營特定金錢信託業務。
- (9)加強處理承受擔保品。
- (10)提升本社網銀功能，研發智慧裝置金融業務。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因應大高雄區域發展，重新調整營業據點。
- (2) 持續深耕社區客戶，共享繁榮。
- (3) 電腦作業系統之升級及建立客戶資料庫分析系統。
- (4) 開發行動銀行業務並強化各項自動化業務的功能。
- (5) 持續爭取開辦新種業務。
- (6) 加強培養金融專業人才。
- (7) 強化顧客關係，提升服務品質。

二、從業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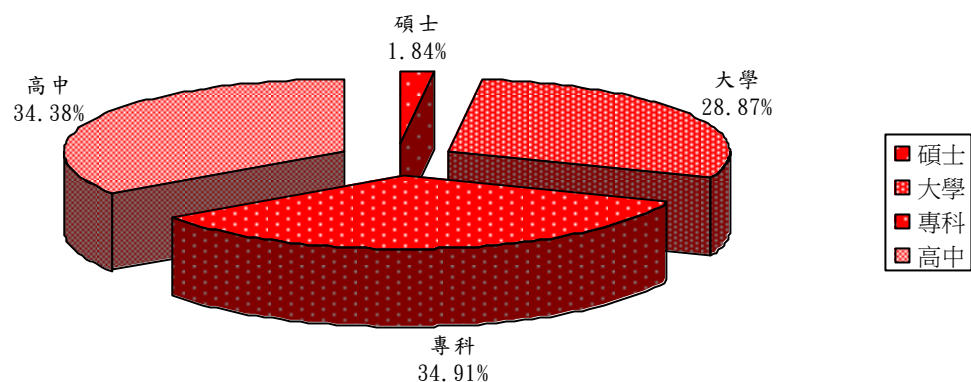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101 年 12 月 31 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人數	從業員工人數	381 人	388 人
平 均	年 歲	41.51 歲	41.49 歲
平 服	務 年 資	19.82 年	19.82 年
學 歷 分 配	碩 士	7 人	7 人
	大 學	110 人	109 人
	專 科	133 人	134 人
	高 中	131 人	138 人
	高 中 以 下	-	-
員工持有內部控制、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等專業證照共 26 種人數		349 人	351 人

附註：101 年度員工持有證照計有 1,987 張

101 年度學歷分布



三、社會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社於民國 6 年 8 月 7 日創立迄今 96 年，皆秉持先理事主席林瓊瑤先生畢生貫徹如一的「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經營理念來回饋桑梓。從 40 年代開辦「三信平民醫院」、創辦「私立三信商業職業學校」、71 年及 81 年捐贈全市國小 150 架鋼琴等，到 83 年以 625 萬全額認購法國國際雕塑大師布爾代勒「大戰士」雕像，並由高雄市立美術館典藏，讓世代子孫擁有國際偉大雕塑為榮，進而陶冶、提升文化藝術水平，也讓三信寫下回饋社會的永恒見證。

而不管是捐贈高雄市立壽山動物園愛心輪椅及嬰兒推車、921 賑災、動員港都的愛公益活動、週年慶捐贈救護車予高雄市消防局等，三信一步一腳印，在成長與進步中認真耕耘高雄這塊鄉土，近年來更朝向貼近大眾、深耕社區，贊助參與各項公益與社區活動，舉凡社慶活動、登山健行、捐血、慶祝母親節、公益義賣、公益健走、獎學金、理財講座、賑災活動、走入校園金融知識宣導、公益團體及校園學生作品進駐等，三信人皆熱情有勁、愛心滿滿，努力把公益做到滴水不露盡心盡力。96 年更榮獲行政院首屆兩性平權「友善職場認證」為全國第一家金融機構獲此殊榮。97、98、99 年為客戶及社區鄉親舉辦多場理財巡迴講座，皆獲得熱烈回響，達成本社公益回饋、敦親睦鄰及灌輸民眾正確理財知識與觀念的目標。99 年本社參加第五屆台灣傑出金融業菁業獎以「推動基層金融理財業務交易平台，開創永續經營新契機」提案榮獲佳作獎。

身為「鄉親永遠的銀行、在地信合社、高雄的唯一」，本社有感於高雄鄉親 96 年來對本社的支持與厚愛，於 99 年 4 月啟動「社區關懷、全員外務」，截至 101 年底已有 16 家分社圓滿完成，不管是客戶或鄉親皆感受到三信的用心與關懷。另為因應政府「二代健保」的實施，本社陸續舉辦 15 場「二代健保說明會」，約有 700 位社區鄉親參加，每一場次說明會都得到熱烈回響，場場爆滿，客戶及鄉親的掌聲與誇讚，肯定本社的用心與付出。我們跨出去的每一步都是在搭起人與人間的情誼，這也是本社 96 年來一直在深耕的「人本精神」；由點而面無限的擴展出人心的關懷，期望本社能成為凝聚社區力量的橋樑。相信我們的努力已在每個角落開花結果，這也是身為金融人員應有的社會責任；而回饋社會更是企業打下永續經營及創造社員價值最重要的基礎，也是三信世代傳承的理念。三信期望把服務化為幸福的元素帶給大家，就像早晨的陽光讓人充滿溫暖與希望，就像好朋友般互助與信任，我們會一直傳承三信文化精神，讓「高雄三信」成為每一個家庭「值得世代傳承的銀行」。

四、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

系 統 名 稱	硬 體 配 置	軟 體 配 置	維 護 內 容
帳務系統	DL380-G6	NT2003；BSF；TPM	大綜電腦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資料庫系統	RX6600 EVA4400	UNIX；ORACLE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料備份系統	DL380-G5 MSL2024 VLS6218	NT2003； DATAPROTECTOR	惠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跨行系統	ML570	NT4.0； INBK 跨行平台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銀行系統	ML530	網路銀行平台； WIN2000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TM 帳務系統	DL380-G6	NT2003；BSF；TPM	大綜電腦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防火牆系統	技嘉伺服器	FIREWALL	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歷史光碟查詢系統	ML350	NT4.0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語音系統	僑興伺服器	僑興語音系統； SCO UNIX	僑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硬體亂碼化系統	M2000	M2000	普鴻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端末平台系統	華碩伺服器 天馳精簡型電腦	WIN2000 WINXP	榮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未來開發及購置計畫：

1. 擬淘汰換新電腦硬體相關設備，預估費用為新台幣壹仟萬元。
2. 擬實施電腦作業來管理開戶資料、印鑑及影像之存檔及印鑑比對工作，提昇本社之資料檔案管理，預估費用為新台幣壹仟肆佰萬元。
3. 其他有關業務發展計畫之配合事項。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护措施

1. 緊急備援之應變措施

(1) 資料之備份：

包含作業系統程式、應用系統程式、資料庫等按規定之時程定備份，備份作業執行時均一式兩份，並作異地存放。

(2) 故障之應變：

故障之種類分別為硬體故障、軟體故障及檔案故障，現有中心硬體設備每系統均有兩套以上之設備正常運轉、互相支援。故障對策中之最重要之事

項乃是如何掌握故障發生的程度，由此再決定其修復方式。並不定時辦理演練工作俾能對於各種故障之排除以能達到迅速、正確而單純之方法以回復連線系統運轉。

2. 安全防護措施

為確保資訊業務之永續運作，建立資料處理、傳送及儲存之安全環境，特訂定安全政策與使用管理辦法，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

(1) 在安全政策方面涵蓋

- ① 資訊安全之範圍
- ② 資訊安全管理之範圍
- ③ 系統安全
- ④ 資料安全
- ⑤ 網路安全
- ⑥ 人員安全與管理

(2) 在使用者管理及電腦資源使用權限均予規範。

(3) 在網路安全部份

本社與外界網際網路連接的網點，已加裝防火牆來控管所有的外界與本社內部網路資料與資源的存取。對外開放的資訊系統，應儘可能安裝在特定專用主機上，並以防火牆使之與本社內部網路區隔。以提高對公司內部網路安全性。保障公司內部機密及敏感性的資料或文件，不會輕易的暴露在對外開放資訊系統中。網路系統管理人員應配合資訊安全政策及規定的更新，以及網路設備的變動，隨時檢討及調整防火牆系統的設定，調整系統存取權限，以反應最新的狀況。每日確實監看網路訊息狀態。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本社員工福利周全，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

(二) 退休制度

本社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之給付依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時之平均薪資計算，且優於勞基法，並配合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新舊制皆依相關規範作業。

(三) 本社經高雄市勞工局推薦參加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友善職場」優良事業單位評選及獎勵計畫，是第一屆全國金融業唯一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評選為「友善職場」事業單位。

(四) 勞資糾紛損失

本社員工待遇、福利皆依法令有關規定辦理，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雙方迄今並無發生重大之爭議事項。

六、重要契約

100 年 12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存款保險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75.2.15 日起	要保機構對存款人不能履行其支付義務，經自動或由主管機關命令停業時，存保公司對存款人，負賠償責任。	契約編號：存保第五〇〇一號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項次	內 容	預 算 費 用	備註
1	購置或遷建營業廳(前鎮分社、天祥分社、陽明分社、武廟分社、右昌分社、一心分社)	貳億伍仟萬元整	
2	修繕老舊營業廳	貳仟伍佰萬元整	
3	興建楠梓分社新營業廳工程款	壹仟參佰萬元整	
4	楠梓分社新營業廳舍裝潢工程費用	伍佰萬元整	
5	舊房屋裝璜	壹仟貳佰萬元整	
6	資訊設備	捌仟萬元整	
7	購置公務車	壹仟萬元整	
8	銷售本社承受擔保品居間仲介服務費	伍佰萬元整	
9	三節、年終、考核、績效、年資等	壹億貳仟萬元整	
	合 計	伍億貳仟萬元整	

二、執行情形：

(一) 101 年度資金運用在購置營業廳舍及舊有分社廳舍之遷購或修建或裝璜、整修老舊營業廳舍，新台幣貳仟參佰參拾壹萬玖仟肆佰捌拾元整，明細如下：

購置營業廳舍、舊有分社廳舍修建	金額
興建苓雅分社營業廳舍及裝潢設備	貳仟壹佰陸拾貳萬伍仟肆佰捌拾元整
武廟分社冷氣設備	貳拾伍萬元整
資訊室屋頂防水工程	壹拾參萬元整
陽明分社櫃員端末機及傳票印錄器	壹拾貳萬玖仟元整
19 套櫃員端末設備	壹佰零伍萬元整
業務部支票鍵印機	壹拾參萬伍仟元整
合 計	貳仟參佰參拾壹萬玖仟肆佰捌拾元整

報廢晶片金融卡硬體亂碼設備	貳佰玖拾萬元整
合 計	貳佰玖拾萬元整

(二) 101 年度資金運用在積極處分銷售本社承受擔保品居間仲介服務費，新台幣參佰零肆萬貳仟元整，如下：

承受擔保品座落	居間仲介服務費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 60 巷 24 弄 35 號	柒萬元整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219 號	參拾參萬貳仟元整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二路 437 號	貳佰陸拾肆萬元整
合 計	參佰零肆萬貳仟元整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10,789,061	10,467,084	12,620,599	12,603,486	11,361,2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0	0	0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0,983	0	1,906,504	1,072,840	221,6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7,305	385,939	491,363	447,798	846,940
應收款項	59,926	52,710	111,181	91,405	35,259
貼現及放款	32,361,244	31,197,532	27,556,748	28,222,690	26,808,65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	0	0	0	0
固定資產	1,379,604	1,430,480	1,357,064	1,351,644	1,365,237
其他資產	2,389,288	2,715,969	2,883,087	2,783,410	3,040,547
應付款項	127,222	145,008	142,813	200,045	266,330
存款及匯款	42,843,187	40,596,479	41,400,282	41,203,202	38,179,67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0
其他負債	2,726,816	2,949,998	2,715,046	2,629,029	2,780,274
資本	1,296,580	1,250,529	1,234,530	1,246,026	1,238,164
資本公積	251,101	271,699	321,747	348,488	424,25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95,929	989,905	971,815	894,606
	分配後	1,000,437	964,359	945,815	868,055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16,576	46,096	140,313	51,877	8,511
資產總額	48,457,411	46,249,714	46,926,546	46,573,273	43,679,5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697,225	43,691,485	44,258,141	44,032,276
	分配後	45,697,320	43,691,534	44,258,346	44,032,541
社員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60,186	2,558,229	2,668,405	2,540,997
	分配後	2,733,013	2,532,683	2,642,405	2,422,526

本社委託冠恆會計師事務所張進德會計師辦理本社查核簽證，其查核意見為：
無保留意見

(二) 損益表

最近五年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利 息 收 入	884,143	842,964	743,332	741,268	1,206,436
利 息 費 用	378,869	329,136	263,394	394,574	684,290
利 息 淨 收 益	505,274	513,828	479,938	346,694	522,146
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	314,514	197,232	263,247	303,367	241,432
淨 收 益	819,788	711,060	743,185	650,061	763,578
放 款 呆 帳 費 用	16,600	93,587	90,000	44,500	71,900
營 業 費 用	556,218	556,497	532,540	530,091	561,64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累 積 影 響 數	0	0	0	0	0
本 期 損 益	231,570	44,090	103,760	143,012	100,038
每 股 盈 餘 (元)	18.46	3.57	8.33	11.54	7.92

本社委託冠恆會計師事務所張進德會計師辦理本社查核簽證，其查核意見為：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3.96%	72.36%	63.78%	66.06%	67.77%
	逾放比率	0.13%	0.44%	0.87%	0.92%	0.96%
	存款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92%	0.83%	0.68%	1.03%	1.79%
	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38%	2.47%	2.34%	2.34%	3.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3%	1.53%	1.59%	1.40%	1.75%
	員工平均收益額	2,129 千元	1,835 千元	1,935 千元	1,706 千元	1,988 千元
	員工平均獲利額	601 千元	114 千元	270 千元	375 千元	261 千元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9%	0.09%	0.22%	0.32%	0.23%
	社員權益報酬率	8.71%	1.69%	3.98%	5.64%	4.01%
	純益率	28.25%	6.20%	13.96%	22.00%	13.10%
	每股盈餘(元)	18.46 元	3.57 元	8.33 元	11.54 元	7.92 元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30%	94.47%	94.31%	94.54%	94.38%
	固定資產占社員權益比率	49.98%	55.92%	50.86%	53.19%	55.65%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4.77%	-1.44%	0.76%	6.63%	-2.44%
	獲利成長率	305.03%	-49.46%	59.86%	-41.96%	-7.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0.48%	130.15%	105.66%	177.65%	133.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0.80%	669.89%	903.24%	1,259.45%	1,483.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9%	6.11%	3.88%	3.72%	3.57%
流動準備比率		22.78%	23.02%	29.44%	26.16%	26.25%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982,078	1,024,154	956,954	1,148,328	944,410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3.02%	3.27%	3.46%	4.05%	3.51%
101 年度因實現財產交易利益，故有關獲利的比率皆比上年度大幅成長；101 年度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減少，主要係因 101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計算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 + 催收款) / 放款總額 (含催收款)
- (3) 存款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3)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2) 社員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社員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加權平均社員股數。(註4)

3、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註5)／資產總額。

(2)固定資產占社員權益比率=固定資產淨額／社員權益淨額。

4、成長率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註6)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股息)。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股息)／(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註3：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4：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社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社員股數為基礎。
2. 凡有中途入社或退社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社股數。

註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資本適足性(一)

年 度 分析項目	97 年至 100 年 資 本 適 足 率 (註 1)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資本適足率	10.16%	11.08%	10.38%	10.47%
自有資本淨額	2,541,189	2,566,598	2,469,947	2,407,408
風險性資產總額	25,021,214	23,155,685	23,804,413	23,001,40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53%	9.31%	8.83%	9.05%
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37%	11.31%	10.60%	10.68%
槓桿比率	4.59%	4.62%	4.67%	4.71%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5.53%	5.69%	5.46%	5.62%

註 1：各該年度為實施 Basel I 年度。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2) 自有資本淨額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資本減除項目

(3) 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 × 12.5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5) 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商譽」項目)

(7)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 社員權益 / 總資產

資本適足性(二)

年 度			101 年 度(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自 有 資 本	第一類資本	股金	1,271,034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334
		法定盈餘公積	964,359
		特別盈餘公積	0
		累積盈虧	231,571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147,640
		減：商譽	0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0
		第一類資本合計	2,319,658
	第二類資本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0,767
		重估增值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 45%	73,897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30,439
		減：資本扣除項目	0
		第二類資本合計	355,103
	自有資本合計		2,674,761
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27,886,026	
	作業風險	1,106,565	
	市場風險	13,825	
	風險性資產總額	29,006,416	
資本適足率			9.2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00%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2%
槓桿比率			4.90%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5.70%
股金占總資產比率			2.68%

註 1：本比率經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複核。

註 2：信用合作社自 101 年起正式實施 Basel II。本表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額應依「信用合作社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信用合作社採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簡易標準法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商譽」項目）。
7.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社員權益／總資產。
8. 股金占總資產比率＝股金／總資產。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監事會查核報告書

理事會造送本社一〇一年度年報（致社員報告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報表及盈餘分配擬案，業由本監事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信用合作社法第三十六條準用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上

本社一〇二年度社員代表大會

監事主席 蘇正川 (簽章)

監 事 侯福基 (簽章)

監 事 楊淑敏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公鑒：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社員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進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變動 百分	負債及社員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變動 百分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 440,388	1	\$ 332,761	1	32	2102	短期借款		\$ -	-	\$ 70,000	-	(100)
112	存放銀行同業	二、四	6,148,673	13	5,934,323	13	4	23	存款及匯款	四、五	42,843,187	88	40,596,479	88	6
11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二、四、六	1,080,983	2	-	-	100	214	應付款項	四	127,222	-	145,008	-	(12)
1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	397,305	1	385,939	1	3	27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	356,689	1	358,925	1	(1)
115	應收款項—淨額	二、四	59,926	-	52,710	-	14	28	其他負債	四	2,370,127	5	2,521,073	5	(6)
13	貼現及放款—淨額	二、四、五	32,361,244	67	31,197,532	67	4		負債合計		45,697,225	94	43,691,485	94	5
15	固定資產	二、四						3101	股金	四	1,296,580	3	1,250,529	3	4
	成本							320	資本公積	二、四					
1501	土地		711,266	1	719,402	2	(1)	3203	收入公積		250,767	1	271,699	1	(8)
1521	房屋及建築		227,186	1	211,390	1	7	3208	其他資本公積		334	-	-	-	100
1531	機械設備		30,435	-	33,200	-	(8)	33	保留盈餘	二、四					
1533	資訊設備		123,605	-	122,426	-	1	3301	法定公積		964,359	2	945,815	2	2
1541	運輸設備		7,333	-	7,333	-	-	331	累積盈餘		231,570	-	44,090	-	425
1551	其他設備		13,470	-	13,096	-	3	34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15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60	-	4,800	-	(45)	34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0,062)	-	(82,289)	-	34
1508	重估增值		539,699	1	592,066	1	(9)	34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26,638	-	128,385	-	(1)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55,654	3	1,703,713	4	(3)		社員權益合計		2,760,186	6	2,558,229	6	8
	減：累計折舊		(276,050)	(1)	(273,233)	(1)	1								
	固定資產淨額		1,379,604	2	1,430,480	3	(4)								
17	無形資產														
1708	電腦軟體成本	二、四	9,556	-	14,493	-	(34)								
1835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四	249,509	1	279,294	1	(11)								
	無形資產合計		259,065	1	293,787	1	(12)								
14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	14,062	-	14,062	-	-								
18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六	6,316,161	13	6,608,120	14	(4)								
	資產總額		\$ 48,457,411	100	\$ 46,249,714	100	5		負債及社員權益總額		\$ 48,457,411	100	\$ 46,249,714	100	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附註	101年度		100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利息收入	二	\$ 884,143	108	\$ 842,964	119	5
減：利息費用		(378,869)	(46)	(329,136)	(46)	15
利息淨收益		505,274	62	513,828	73	(2)
利息以外淨收益	二					
手續費淨收益		74,486	9	73,180	1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6,000	2	2,686	-	496
兌換(損失)利益		(351)	-	879	-	(140)
資產減損損失		(51,202)	(6)	(39,388)	(5)	3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75,581	33	159,875	22	72
淨收益		819,788	100	711,060	100	15
放款呆帳費用	二	(16,600)	(2)	(93,587)	(13)	(82)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423,423)	(52)	(418,580)	(59)	1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772)	(2)	(18,083)	(3)	(18)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8,023)	(14)	(119,834)	(17)	(2)
稅前淨利		246,970	30	60,976	8	305
所得稅(費用)	二、四	(15,400)	(2)	(16,886)	(2)	(9)
本期淨利		\$ 231,570	28	\$ 44,090	6	42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主席： 林孟丹

總經理： 林進榮

主辦會計： 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社員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金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法定公積	累積盈餘	小計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未實 現損益	
民國100年1月1日餘額	\$ 1,234,530	\$ 321,747	\$ 868,055	\$ 103,760	\$ 971,815	\$ (68,496)	\$ 208,809	\$ 2,668,405
社員入社增股	104,156	-	-	-	-	-	-	104,156
社員退社退股	(88,157)	-	-	-	-	-	-	(88,157)
逾期未領股息及酬勞金轉入資本公積	-	301	-	-	-	-	-	301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公積	-	-	77,760	(77,760)	-	-	-	-
社員股息	-	-	-	(21,907)	(21,907)	-	-	(21,907)
提列公益金	-	-	-	(205)	(205)	-	-	(205)
發放理監事酬勞金	-	-	-	(3,888)	(3,888)	-	-	(3,888)
100年度稅後淨利	-	-	-	44,090	44,090	-	-	44,090
轉入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	(50,349)	-	-	-	-	-	(50,34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13,793)	-	(13,7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80,424)	(80,424)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1,250,529	271,699	945,815	44,090	989,905	(82,289)	128,385	2,558,229
社員入社增股	104,499	-	-	-	-	-	-	104,499
社員退社退股	(58,448)	-	-	-	-	-	-	(58,448)
逾期未領股息及酬勞金轉入資本公積	-	334	-	-	-	-	-	334
處分固定資產沖銷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20,932)	-	-	-	-	-	(20,932)
民國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公積	-	-	18,544	(18,544)	-	-	-	-
社員股息	-	-	-	(24,570)	(24,570)	-	-	(24,570)
提列公益金	-	-	-	(49)	(49)	-	-	(49)
發放理監事酬勞金	-	-	-	(927)	(927)	-	-	(927)
101年度稅後淨利	-	-	-	231,570	231,570	-	-	231,5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27,773)	-	(27,7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747)	(1,74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296,580	\$ 251,101	\$ 964,359	\$ 231,570	\$ 1,195,929	\$ (110,062)	\$ 126,638	\$ 2,760,18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31,570	\$ 44,090
調整項目：		
放款呆帳費用	16,600	93,58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1,202	39,388
折舊及攤銷增加	14,772	18,083
處分資產(利益)	(179,032)	(20,564)
有關損益之營業資產淨減少	9,368	75,020
有關損益之營業負債淨(減少)增加	(54,811)	30,2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669	279,8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080,983)	1,906,5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113)	25,000
固定資產(增加)	(21,179)	(38,41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7,676	-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183,627	114,824
放款及貼現(增加)	(1,211,630)	(3,784,952)
其他資產(增加)	-	(51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5,602)	(2,288,04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70,000)	70,000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2,246,708	(803,80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0,648	(1,713)
股金增加	46,051	15,998
盈餘分配之現金流出	(25,497)	(25,79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07,910	(745,31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21,977	(2,753,5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67,084	9,020,5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89,061	\$ 6,267,084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內容：		
庫存現金	\$ 440,388	\$ 332,761
存放合庫及銀行	6,148,673	5,934,323
	\$ 6,589,061	\$ 6,267,08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90,725	\$ 322,7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11	\$ 1,35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本社沿革及業務範圍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創設於民國 6 年 8 月 7 日，前身為「中洲庄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組合」，為旗津半島中洲庄漁民的互助組織，採兼營多項業務，旨在謀漁民福利。民國 9 年更名為「有限責任中洲漁業者信用販賣購買生產組合」，擴大營業範圍，突破地域藩籬。嗣後在民國 15 年改組為「保證責任興業信用組合」，專營信用業務，事務所自中洲庄遷徙鹽埕町。迨臺灣光復，始改制為「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本社設有 20 個營業單位，主要業務如下：

1. 收受支票存款
2. 收受活期存款
3. 收受定期存款
4. 收受儲蓄存款
5.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6. 辦理票據貼現
7. 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
8. 辦理國內匯兌
9. 辦理信用卡業務及相類似業務
10. 代理收付款項
11. 辦理保管業務
12.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之代理服務業務
13.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1.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社總、分社之帳目，各分社間之內部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2. 流動與非流動之劃分

本社財務報表係因金融業之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十一說明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包括庫存現金、存放於其他金融機構、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金融商品，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可轉讓定期存單及不受限制之款項。

4. 存放銀行同業

存款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繳存之存款準備金，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合作金庫之存款準備金乙戶。存款準備金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5. 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本社現金流量表所稱現金係指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存放合庫等約當現金。

6. 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債券投資採交割日會計外，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入，但投資當年度取得以前年度盈餘宣告之部分，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如差異不大時，得採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8. 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放款授信時間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動產及不動產抵押權者，則為擔保放款。利息超過三個月未繳者，歸類為延滯放款；借據到期三個月未清償者，歸類為逾期款項；利息延滯超過六個月以上或借據到期三個月以上者，則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9.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就資產負債表日之放款、催收款及應收款餘額，依本社內部對各債權信用評等或帳齡分析，考量擔保品之價格後評估可能發生之損失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社對於放款及應收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放款及應收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放款及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放款及應收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放款及應收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放款及應收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社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放款及應收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放款及應收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間之差額。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放款及應收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費用。

參照「信用合作社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授信資產分為五類：第一類（正常受信）、第二類（應予注意）、第三類（可望收回）、第四類（收回困難）及第五類（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依下列規定之百分比作為備抵呆帳之最低提列標準。

	101 年度	100 年度
第一類（註）	0.5	0.5
第二類	2	2
第三類	10	10
第四類	50	50
第五類	100	100

註：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應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

當呆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經理事會同意通過，即予以沖銷。

10. 外幣交易

本社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及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則於收取或償付時列為該年度之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再按結帳日之匯率調整，其兌換損益則列為當年度損益。

11.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除業經辦理重估者按重估價值入帳外，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足以延長原有資產使用年限、添置及重大更新者，均列為固定資產成本之增加，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攤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但仍繼續使用者，依估計繼續使用年數重新評估殘值後，續提折舊。固定資產處分時，應沖轉有關帳列價值及累計折舊科目，其變賣及報廢虧損，作為當年度損失處理。出售固定資產之利益則作為當年度營業外利益，並於次年度減除應納稅款後轉列為資本公積。

12.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係因行使抵押權而取得之不動產。本社未處分之承受擔保品依評鑑之市價與帳面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若鑑價較帳面價值為低時，則認列其備抵跌價損失。

13. 無形資產

係屬遞延性質之電腦軟體等，分別按取得成本依其經濟年限平均攤銷。

14.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15. 退休金

本社所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退休薪資計算。本社依退休辦法規定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五提撥退休基金，撥交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專戶儲存及運用。上述提撥之退休基金與本社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社自民國 90 年底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依規定完成精算，並於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依公報之規定揭露最低退休金負債，而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起認列。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16. 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

依合作社法及信用合作社法規定，每年盈餘於彌補虧損及完納稅捐後，應提撥百分之四十以上為法定公積。另依財政部 89 年 8 月 14 日台財融第 89258288 號函示，信用合作社收入公積項下處分承受擔保品溢價之稅後盈餘，得用以轉銷呆帳。另其他公積下之持有合庫股票之增值金額及社員股息及交易分配金超過規定年限未領部份亦得用以轉銷呆帳。又 90 年 3 月 13 日台財融(三)第 90730295 號函示，信用合作社依規定已提足備抵呆帳者，其特別盈餘公積經一定之程序得用以轉銷呆帳或提列備抵呆帳。

17.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催收款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18.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

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申報或核定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社員代表大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19. 社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本期稅後淨利除以本期社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20. 承諾及或有負債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者，認列其損失金額；若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其性質。

2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認列及續後評價所產生之收益及費用之認列與衡量基礎，係依本社前述之會計政策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

22. 資產價值減損

當有證據顯示資產之帳面價值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本社將評估該資產之價值減損。可回收金額係以該資產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孰高判定，而使用價值係依管理當局之估計。

當資產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時，就其價值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當有證據顯示該資產之價值已回升時，其相關之價值減損損失將於當年度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利益。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433,665	\$325,009
庫存外幣	6,723	7,752
合計	<u>\$440,388</u>	<u>\$332,761</u>

2. 存放銀行同業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4	\$24
支票存款	429,051	284
定期存款	4,688,000	5,048,000
跨行清算基金	62,848	12,484
外幣存款	191	106
存款準備金	968,559	873,425
合計	\$6,148,673	\$5,934,323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存款皆未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

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債及公司債	\$270,016	\$—
商業本票	810,967	—
合計	\$1,080,983	\$—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經分別約定陸續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1 日前以 1,081,199 仟元賣回。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受益憑證	\$176,385	\$164,904
國內上市股票	220,920	221,035
合計	\$397,305	\$385,939

本社民國 101 及 100 年底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社員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126,638 仟元及 128,385 仟元。

5. 應收款項—淨額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10,832	\$1,163
應收利息	45,960	41,845
應收退稅款	692	1,346
應收收益	238	303
其他應收款	2,204	8,053
小計	59,926	52,710
減：備抵呆帳	—	—
折溢價調整	—	—
合計	\$59,926	\$52,710

6. 貼現及放款－淨額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放款及透支	\$96,606	\$145,442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3,971,458	14,013,216
中期放款	882,437	960,697
中期擔保放款	325,919	361,439
長期放款	12,894	14,218
長期擔保放款	17,196,256	15,736,643
催收款項	33,428	117,042
小計	32,518,998	31,348,697
減：備抵呆帳	(157,754)	(151,165)
折溢價調整	—	—
淨額	\$32,361,244	\$31,197,53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餘額分別為 33,729 仟元及 117,503 仟元。

本社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評估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損失，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如下表所示：

(1) 放款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
	組合評估減損	擔保	130,267
		無擔保	10,17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擔保	31,259,564
		無擔保	1,118,989
	合計	\$32,518,998	\$157,754

項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
	組合評估減損	擔保	233,344
		無擔保	13,920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擔保	29,886,377
		無擔保	1,215,057
	合計	\$31,348,698	\$151,165

(2) 應收款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
	組合評估減損	信用卡	1,055	30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應收利息	45,960	—
		訴訟費用	848	—
		其他	12,364	—
合計			\$60,227	\$301

項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
	組合評估減損	信用卡	1,623	46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應收利息	41,845	—
		訴訟費用	1,708	—
		其他	7,994	—
合計			\$53,170	\$461

註：應收款總額含其他催收款項。

7. 固定資產

項目	成本			累計折舊	淨額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101 年12月31 日					
土地	\$711,266	\$539,699	\$1,250,965	\$—	\$1,250,965
房屋及建築	227,186	—	227,186	120,671	106,515
機械設備	30,435	—	30,435	27,756	2,679
資訊設備	123,605	—	123,605	108,158	15,447
運輸設備	7,333	—	7,333	7,153	180
其他設備	13,470	—	13,470	12,312	1,158
預付設備款	2,660	—	2,660	—	2,660
合計	\$1,115,955	\$539,699	\$1,655,654	\$276,050	\$1,379,604
100 年12月31 日					
土地	\$719,402	\$592,066	\$1,311,468	\$—	\$1,311,468
房屋及建築	211,390	—	211,390	121,380	90,010
機械設備	33,200	—	33,200	29,242	3,958
資訊設備	122,426	—	122,426	103,590	18,836
運輸設備	7,333	—	7,333	7,011	322
其他設備	13,096	—	13,096	12,010	1,086
未完工程	4,800	—	4,800	—	4,800
合計	\$1,111,647	\$592,066	\$1,703,713	\$273,233	\$1,430,480

- (1) 本社分別於民國 64 年、72 年、81 年及 85 年辦理土地重估，共計增值 592,066 仟元，減除增值稅準備 320,367 仟元後，其淨額於重估年度帳列資本公積科目。另本社於民國 101 年出售部份重估增值土地，共計減列增值 52,367 仟元及增值稅準備 31,435 仟元，其淨額 20,932 仟元並自資本公積科目項下減列。
-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固定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抵押品。

8. 電腦軟體成本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39,736	\$39,736
減：累計攤提	(30,180)	(25,243)
電腦軟體成本淨額	<u>\$9,556</u>	<u>\$14,493</u>

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13,260	\$13,260
高雄市合作社聯合社	484	484
台中精機廠(股)公司	294	294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23	23
其他	1	1
合計	<u>\$14,062</u>	<u>\$14,062</u>

本社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10. 其他資產－淨額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1) 預付款項		
預付租金	\$5,182	\$5,185
用品盤存	2,536	3,564
預付保險費	382	365
預付勞務費	60	60
其他預付款	173	273
小計	<u>8,333</u>	<u>9,447</u>
(2)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	452,013	583,503
減：備抵跌價損失	(407,284)	(356,083)
小計	<u>44,729</u>	<u>227,420</u>

(3)存出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4,215,057	4,215,057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證券	(4,200,000)	(4,200,000)
小計	15,057	15,057
(4)其他		
質押定存	4,200,000	4,200,000
應收代收款	2,029,352	2,122,42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8,690	33,771
信用卡之催收款項	301	461
小計	6,248,343	6,356,657
減：備抵呆帳	(301)	(461)
淨額	6,248,042	6,356,196
合計	\$6,316,161	\$6,608,120

11. 存款及匯款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388,140	\$407,486
本社支票	24,075	24,484
活期存款	2,937,324	2,793,074
定期存款	6,356,864	5,383,217
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11,704,595	11,564,103
員工儲蓄存款	206,509	187,626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71,486	64,622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2,560,589	5,792,249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18,593,605	14,379,618
合計	\$42,843,187	\$40,596,479

12. 應付款項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利息	\$48,342	\$60,198
應付代收及代理收發款	17,626	15,655
應付股金	16,992	16,644
應付獎金	3,860	14,320
其他	40,402	38,191
合計	\$127,222	\$145,008

13. 其他負債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受託代收款	\$2,029,352	\$2,122,425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8,932	320,367
預收款項	7,475	44,276
存入保證金	12,476	2,166
代收款項	4	—
其他	31,888	31,839
合計	\$2,370,127	\$2,521,073

14. 資本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社實收股金分別為 1,296,580 仟元及 1,250,529 仟元。

15. 資本公積

本社資本公積餘額包括未分配盈餘轉入之處分固定資產溢價收入、固定資產重估增值及逾五年未領之應付股息及交易分配金等，其明細如下：

項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250,767	\$271,699
其他資本公積	334	—
合計	\$251,101	\$271,699

本社民國 100 年度依財政部台財融第 89258288 號函，自「資本公積」科目項下轉列 50,349 仟元用以提列備抵呆帳。

16. 社股每股盈餘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本期淨利 (A)	\$231,570	\$44,090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2,966	12,50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B)	12,544	12,359
每股盈餘 (元) (A ÷ B)	\$18.46	\$3.57

17. 盈餘分配

本社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其餘再依下列優先順序提撥或分配：

- (1) 提列百分之四十以上為法定公積。
- (2) 分配社股股息，至多以年利百分之十為限，但當年度無盈餘時，不得分配。
- (3) 扣除以上二項後之餘額提列百分之五之公益金。
- (4) 提列理監事酬勞金，但其提列比率不得超過當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之百分之五。
- (5) 提列社員交易分配金。

18. 所得稅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①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19,088	\$138,268
②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	100,398	104,497
③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前十年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3,234	457,260
承受擔保品跌價損失	407,284	356,08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9,088	\$138,26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398)	(104,49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8,690	\$33,771
(3)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
以前年度核定補稅	319	—
期初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3,771	50,657
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8,690)	(33,771)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15,400	\$16,886
(4)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減：預付所得稅	(692)	(1,356)
應收退稅款	\$(692)	\$(1,356)

A. 本社截至民國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B. 應付所得稅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稅前淨利	\$246,970	\$60,976
永久性差異：		
折舊超限	17	—
證券交易損失	2,410	3,948
投資收益	(8,039)	(9,226)
出售土地利益	(193,247)	(19,162)
其他	3,358	(659)
暫時性差異：		
承受擔保品跌價損失	82,131	39,38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66	(757)
未(已)實現兌換損失	190	(284)
課稅所得	134,856	74,224
前十年虧損扣抵	(134,856)	(74,224)
稅率	×17%	×17%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	\$—	\$—

C. 本社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資料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096	\$3,729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20%	8.46%

D.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231,570	44,090
合計	\$231,570	\$44,090

19. 員工退休辦法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規定，本期應揭露下列事項：

A. 退休金目前提撥政策

採按月提撥，提撥數額佔當月薪資總額之 15%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之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147,538 仟元及 134,864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本社職工退休辦法計算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 560,246 仟元及 562,196 仟元。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B. 本社自編製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自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服務成本	\$9,108	\$8,848
利息成本	11,454	12,659
退休基金之實際報酬	(3,035)	(2,463)
攤銷與遞延數	40,248	38,298
淨退休金成本	\$57,775	\$57,342

C. 茲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90,509)	\$(470,56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149)	(29,264)
累計給付義務	(508,658)	(499,826)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95,095)	(91,995)
預計給付義務	(603,753)	(591,82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51,969	140,901
提撥狀況	(451,784)	(450,92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78,709	208,49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05,158	174,28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88,772)	(290,7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6,689)	\$(358,925)

D. 精算假設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1)折現率	1.50%	2.00%
(2)薪資調整率	2.00%	2.00%
(3)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00%

20. 備抵呆帳

	101 年度		
	放款及催收款 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 回收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151,626	\$—	\$151,626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6,600	—	16,600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應收款項	773	—	773
沖銷放款	(41,873)	—	(41,873)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轉入	30,929	—	30,929
期末餘額	\$158,055	\$—	\$158,055

	100 年度		
	放款及催收款 之潛在風險	應收款項無法 回收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122,070	\$—	\$122,070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93,587	—	93,587
收回已沖銷放款及應收款項	631	—	631
沖銷放款	(115,011)	—	(115,011)
資本公積轉入	50,349	—	50,349
期末餘額	\$151,626	\$—	\$151,626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社之關係
本社理事、監事及經理人等人	本社理事、監事、經理人暨理、監事與總經理三親等以內親屬等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社與理事、監事、經理人暨理、監事與總經理及其配偶、三親等以內親屬暨本社理、監事或總經理與他社同一人間重大之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放 款	\$982,078	3.02%	\$1,024,154	3.27%
存 款	\$801,204	1.87%	\$651,251	1.60%

六、質押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社計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銀行作為借款擔保或其用途受有限制。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定存	\$4,200,000	\$4,200,0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0,983	—
合計	\$5,280,983	\$4,200,000

七、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社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計如下：

- (一)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買入附賣回條件之短期票券依約應賣回之總價計 1,081,199 仟元。

(二)本社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民國 101 年度之租金支出為 9,948 仟元。
截止民國 101 年底止未來各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列示如下：

年度	金額
102 年	\$9,226
103 年	5,464
104 年	2,760
105 年	1,560
106 年	650
合計	\$19,66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無。

十一、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社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時間，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為到期分析。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一個月內	超過一個月至 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至 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	超過一年	合計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1,219,376	\$750,822	\$817,916	\$3,507,541	\$293,406	\$6,589,061
放款(不含催收款)	216,800	345,191	771,919	13,336,159	17,815,501	32,485,570
合計	\$1,436,176	\$1,096,013	\$1,589,835	\$16,843,700	\$18,108,907	\$39,074,631
負債						
定期存款	\$2,940,849	\$5,917,580	\$6,690,417	\$11,080,558	\$953,140	\$27,582,544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一個月內	超過一個月至 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至 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	超過一年	合計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506,880	\$2,077,387	\$1,352,741	\$2,058,256	\$271,820	\$6,267,084
放款(不含催收款)	230,463	432,183	674,731	11,123,863	18,770,415	31,231,655
合計	\$737,343	\$2,509,570	\$2,027,472	\$13,182,119	\$19,042,235	\$37,498,739
負債						
定期存款	\$2,890,031	\$4,344,394	\$6,202,246	\$11,350,679	\$832,356	\$25,619,706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社未有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情事。

(二) 非衍生性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0,388	\$440,388	\$332,761	\$332,761
存放銀行同業	6,148,673	6,148,673	5,934,323	5,934,3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0,983	1,080,98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97,305	397,305	385,939	385,939
應收款項淨額	59,926	59,926	52,710	52,710
放款淨額	32,361,244	32,361,244	31,197,532	31,197,532
負債：				
短期借款	—	—	70,000	70,000
存款	42,843,187	42,843,187	40,596,479	40,596,479
應付款項	127,222	127,222	145,008	145,008

本社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款準備金、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3. 放款及存款多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十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01 年度		100 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存放銀行同業(含質押定存)	\$8,116,811	1.3440%	\$9,393,881	1.2890%
存款準備金	920,190	0.6270%	872,039	0.5680%
買入債票券及附賣回債票券 (不含上市股票及受益憑證)	679,189	0.7070%	1,206,110	0.6640%
放款	31,738,103	2.3770%	28,389,723	2.4710%
負債：				
活期存款	2,793,640	0.1460%	2,730,668	0.1310%
活期儲蓄存款	11,395,255	0.2380%	11,385,454	0.2180%
定期存款	5,585,969	1.1410%	5,404,868	1.0340%
行員存款	186,576	8.1110%	198,633	7.7110%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十四、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 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本社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為 9.22%。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會計師複核報告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公鑒：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出具查核報告。隨附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財政部 91.10.23 台財融(三)字第 0913000720 號函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據前述規定予以複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其他揭露事項」，已依財政部台財融(三)字第 0913000720 號函之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謹此報告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進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依財政部 91.10.23 台財融(三)字第 0913000720 號函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壹、財務報表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資產		負債	
現金及存放行庫	\$ 6,589,061	存款及匯款	\$ 42,843,18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0,983	應付及預收款項	127,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97,305	其他負債	2,726,816
貼現及放款－淨額	32,361,244	社員權益	
固定資產淨額	1,379,604	股金	1,296,580
承受擔保品－淨額	44,729	資本公積	251,101
其他資產	6,604,485	保留盈餘	1,195,929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16,576
資產總額	\$ 48,457,411	負債及社員權益總額	\$ 48,457,411

主要或有及承諾事項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35,072,304

附買回有價證券：無

保證款項：無

附賣回有價證券：\$1,080,983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損 益 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利息收入	\$ 884,143
減：利息費用	(378,869)
利息淨收益	505,274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74,4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6,000
兌換損失	(351)
資產減損損失	(51,202)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75,581
淨收益	819,788
放款呆帳費用	(16,600)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423,42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77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8,023)
稅前淨利	246,970
所得稅(費用)	(15,400)
本期淨利	\$ 231,570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社員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金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法定公積	累積盈餘	小計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250,529	\$ 271,699	\$ 945,815	\$ 44,090	\$ 989,905	\$ (82,289)	\$ 128,385	\$ 2,558,229
社員入社增股	104,499	-	-	-	-	-	-	104,499
社員退社退股	(58,448)	-	-	-	-	-	-	(58,448)
逾期未領股息及酬勞金轉入資本公積	-	334	-	-	-	-	-	334
處分固定資產沖銷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20,932)	-	-	-	-	-	(20,932)
民國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公積	-	-	18,544	(18,544)	-	-	-	-
社員股息	-	-	-	(24,570)	(24,570)	-	-	(24,570)
提列公益金	-	-	-	(49)	(49)	-	-	(49)
發放理監事酬勞金	-	-	-	(927)	(927)	-	-	(927)
101年度稅後淨利	-	-	-	231,570	231,570	-	-	231,5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27,773)	-	(27,7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747)	(1,74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296,580	\$ 251,101	\$ 964,359	\$ 231,570	\$ 1,195,929	\$ (110,062)	\$ 126,638	\$ 2,760,186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31,570
調整項目：	
放款呆帳費用	16,6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1,202
折舊及攤銷增加	14,772
處分資產(利益)	(179,032)
有關損益之營業資產淨減少	9,368
有關損益之營業負債淨(減少)	(54,8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6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1,080,9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13,113)
固定資產(增加)	(21,17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67,676
出售承受擔保品價款	183,627
放款及貼現(增加)	(1,211,6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5,60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70,000)
存款及匯款增加	2,246,708
其他負債增加	10,648
股金增加	46,051
盈餘分配之現金流出	(25,49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07,91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21,9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67,0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89,061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內容：	
庫存現金	\$ 440,388
存放合庫及銀行	6,148,673
	\$ 6,589,06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90,7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11

理事主席：

總經理：

主辦會計：

貳、重要財務及業務狀況

一、資本適足性

單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資本比率	9.22%	10.16%
負債占淨值比率	1,655.58%	1,707.88%

1. 自有資本比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該項比率係依信用合作法第三十七條準用銀行法第四十四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11.1 金管銀合字第 10130002750 號令「信用合作社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

2. 本表及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獲利能力、市場風險敏感性均為兩年同期比較。

二、資產品質

單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放款(含催收款)	\$43,646	\$138,043
催收款	33,428	117,042
應予觀察放款	10,069	19,705
逾放比率	0.13%	0.44%
應予觀察放款佔總放款比率	0.03%	0.06%
帳列放款及催收款損失準備	157,754	151,165

註一：逾期放款（含催收款）係依財政部 93.6.30 台財融第 0933000496 號令規定，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註二：逾放比率＝逾期放款（含催收款）÷（放款餘額＋催收款）

註三：應予觀察放款係中長期分期償還放款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其他放款本金未逾三個月而利息未按期繳納逾三個月但未滿六個月、已達列報逾放而准免列報者，包括協議分期償還放款、擔保品已拍定待分配款。

三、管理資訊

(一)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982,078		\$1,024,154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3.02%		3.27%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無		無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準社員	5.49%	準社員	4.52%
	社員	91.60%	社員	92.43%
	非社員	2.91%	非社員	3.05%

註一：授信總額包括放款及貼現及應收保證款項。

註二：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註三：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四：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註五：授信行業集中情形請依填報中央銀行「放款對象別及用途別分析表」行業別揭露公營及民營合計之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企業、營造業、批發零售餐飲業、運輸倉儲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業、工商社會個人服務業及其他佔總放款比率。

(二)放款、催收款及投資損失準備提列政策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不動產抵押權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之放款及應收款項期末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分為第一類正常之放款，提列百分之〇點五之壞帳損失；第二類應予注意者，提列百分之二之壞帳損失；第三類可望收回者，提列百分之十之壞帳損失；第四類收回困難者，提列百分之五十之壞帳損失；第五類收回無望者，全數提列壞帳損失。當壞帳實際上已無回收之可能時，經理事會同意通過即予以沖銷。

利息超逾三個月未繳者，歸類為延滯放款；借據到期三個月未清償者，歸類為逾期款項；利息延滯超逾六個月以上或借據到期三個月以上者，則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三) 特殊記載事項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信用合作社法經處以罰鍰者	一〇〇年度情商客戶動撥放款循環動用額度或存單質借一個營業日，虛增月底存放款餘額，並有由員工代為支付借款利息之情形，內部控制顯有疏漏之處，核處新台幣四十五萬元罰鍰。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1. 前項檢查，對本社利害關係人授信案件，條件變更未經理事會特別決議，應予糾正。 2. 一〇〇年度主管機關辦理一般檢查，有下列缺失：(1)營業單位有虛增月底存放款餘額之情事。(2)處分承受擔保品之溢價收入，未依規累積為資本公積。(3)申報主管機關「營運資料明細檔」之「房屋修繕貸款餘額」，未完整。(4)申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放款資金用途」，有誤分類或誤鍵情事。
經主管機關依信用合作社法第二十七條規定處分事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一千萬元者	無
其他	無

四、獲利能力

單位：%

	101 年度	100 年度
資產報酬率（註一）	0.52%	0.13%
淨值報酬率（註二）	9.29%	2.33%
純益率（註三）	25.19%	6.20%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前損益÷營業收入

五、流動性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一年以上
資產	\$39,074,631	\$1,436,176	\$1,096,013	\$1,589,835	\$16,843,700	\$18,108,907
負債	27,582,544	2,940,849	5,917,580	6,690,417	11,080,558	953,140
缺口	11,492,087	(1,504,673)	(4,821,567)	(5,100,582)	5,763,142	17,155,767
累積缺口	11,492,087	(1,504,673)	(6,326,240)	(11,426,822)	(5,663,680)	11,492,087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六、市場風險敏感性

單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51.16%	150.9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79.63%	307.35%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一年內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二：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理事主席：林孟丹

總經理：林進榮

主辦會計：吳盛隆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社之財務狀況：

本社最近年度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社員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社員權益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差異	
			金額	%
資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10,789,061	10,467,084	321,977	3.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0	0	0	0.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0,983	0	1,080,98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7,305	385,939	11,366	2.95
應收款項	59,926	52,710	7,216	13.69
貼現及放款	32,361,244	31,197,532	1,163,712	3.7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	0	0	0
固定資產	1,379,604	1,430,480	-50,876	-3.56
其他資產	2,389,288	2,715,969	-326,681	-12.03
資產總額	48,457,411	46,249,714	2,207,697	4.77
負債				
應付款項	127,222	145,008	-17,786	-12.27
存款及匯款	42,843,187	40,596,479	2,246,708	5.5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2,726,816	2,949,998	-223,182	-7.57
負債總額	45,697,225	43,691,485	2,005,740	4.59
資本	1,296,580	1,250,529	46,051	3.68
資本公積	251,101	271,699	-20,598	-7.58
保留盈餘	1,195,929	989,905	206,024	20.81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16,576	46,096	-29,520	-64.04
社員權益總額	2,760,186	2,558,229	201,957	7.8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01年度因實現財產交易利益，故保留盈餘增加20.81%。				
(2)101年度社員其他權益因退休金精算假設變動，故減少64.04%。				

二、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率%
	金 額	金 額		
利 息 收 入	884,143	842,964	41,179	4.89
利 息 費 用	378,869	329,136	49,733	15.11
利 息 淨 收 益	505,274	513,828	-8,554	-1.66
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	314,514	197,232	117,282	59.46
淨 利 益	819,788	711,060	108,728	15.29
放 款 呆 帳 費 用	16,600	93,587	-76,987	-82.26
營 業 費 用	556,218	556,497	-279	-0.05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 期 損 益	231,570	44,090	187,480	425.22
每 股 盈 餘	18.46	3.57	14.89	417.0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101 年度因實現財產交易利益，故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增加 59.46%、本期損益增加 425.22%。				
(2) 100 年度因逾期放款金額減少，故放款呆帳費用減少 82.26%。				

三、現金流量分析：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 金 流 量 比 例	70.48%	130.15%	-59.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0.80%	669.89%	-219.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9%	6.11%	-4.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1 年度各項現金流量比率較 100 年減少，主要係因 101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增資計畫
(1)	(2)	(3)	(1)+(2)+(3)			
6,589,061	173,467	-144,942	6,617,586	無	無	無

本社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足以支應各項業務所需，尚無現金流量不足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及業務之影響

最近年度本社並無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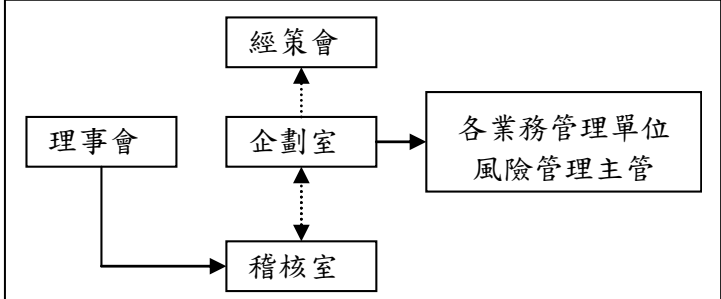
五、風險管理事項

(一)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應符合相關法令並考量經濟景氣循環變化及對整體授信組合內涵及品質之可能影響，以確保其有效性；且應視內外部環境之變化，定期予以修正，以確保策略與相關執行政策已涵蓋本社所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一、授信授權限額管理 二、大額授信管理 三、授信集中度及限額管理 四、交易對手管理 五、授信覆審管理 六、授信品質管理 七、資產品質分類及備抵損失管理 八、授信組合管理 九、損益變動管理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企劃室負責規劃與執行本社風險管理事務，並定期向理事會報告風險管理資訊。適用單位為審查部、消金中心、信用卡部、業務部、會計室等單位  <pre> graph TD EC[經策會] Q[企劃室] L[理事會] J[稽核室] B[各業務管理單位 風險管理主管] Q -.-> EC Q --> L Q --> J Q --> B </pre>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建立特定指標或標準量各項業務暴險程度。

項 目	內 容
	(一)本社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衡量不同的風險類型、產品或服務之暴險程度，並了解所面臨的風險或須承擔的風險，俾作為本社進行績效評估與資本管理的依據。 (二)風險衡量期間之長短應配合本社各項營業活動之特性。 (三)本社應建立特定的指標或標準，分析本社各項風險之暴險程度。 特點： (一)各單位應於每月八日前彙整所屬業務上月之信用風險管理報表及信用風險管理自評，經單位主管簽章確認後，檢送企劃室。 (二)風險管理主管於監控作業中所發現之風險管理缺失如有超越限額之情形或其他特殊狀況，均應迅速向有關單位及企劃室呈報，並採取適當行動，針對缺失提出改善措施。 (三)各單位應針對其各項業務類別之策略目標、產品銷售或服務及內外特有之環境，定期檢視調整其適切性。 (四)各單位推出新種商品或服務前，應先制定相關作業控管措施，並評估其可能衍生之風險後始得推出，以減少及預防各項業務之信用風險。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應根據信用風險損失事件所發生之機率及嚴重性進行分析，並評估各種風險對策之利弊得失，以協助銀行決定其所營業務之風險對策。 風險對策可採行的方式包括： (一)風險迴避：採取迴避措施，以規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 (二)風險移轉／沖抵：採取移轉之方式，將部份或全部之風險轉由第三者分擔。 (三)風險控制：採取適當管控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發生後之衝擊。 (四)風險承擔：不採取任何措來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並擬接受其可能產生之衝擊。

信用風險暴險額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主權國家	1,895,006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8,891,473	1,778,29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960	960
零售債權	18,926,036	17,276,234
住宅用不動產	13,412,744	6,045,617
權益證券投資	321,047	977,203
其他資產	2,082,930	1,807,717
合計	45,530,196	27,886,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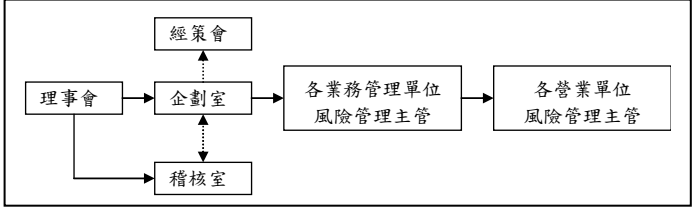
註：本表風險抵減後暴險額包括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險額。

2.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須考量本社營運活動的內部與外部環境，並確保與本社營運策略目標及組織文化一致。 一、損失事件管理 二、內部控制管理 三、資訊安全防護及緊急應變計劃管理 (一)資訊室應對資訊系統故障之應變措施，定期進行實際演練。 (二)人事室應檢視本社災害緊急應變對策及相關緊急應變計劃是否合宜並定期更新。 (三)業務部應確立緊急取得資金之備援管道及相關程序，俾能於緊急時期按步就班籌措資金。 (四)各營業單位應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加強營業處所之安全維護，並落實安全維護教育及操作演練，提升員工應變能力。 四、法律風險

項 目	內 容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適用各部室及營業單位。本社由企劃室擔任「作業風險管理窗口」，負責下列事項： (一)訂定本社「作業風險管理準則」。 (二)協調全社作業風險管理工作事宜。 (三)彙整各單位作業風險資訊與執行情形並彙報理事會。  <pre> graph TD Board[理事會] --> Planning[企劃室] Board --> Audit[稽核室] Planning <--> Executive[經策會] Planning --> BMSU[各業務管理單位 風險管理主管] BMSU --> BUSU[各營業單位 風險管理主管] </pre>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建立特定指標或標準量各項業務暴險程度。 (一)本社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衡量不同的風險類型、產品或服務之暴險程度，並了解所面臨的風險或須承擔的風險，俾作為本社進行績效評估與資本管理的依據。 (二)風險衡量期間之長短應配合本社各項營業活動之特性。 (三)本社應建立特定的指標或標準，分析本社各項風險之暴險程度。 (四)參閱本社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附件一：事件分類決策樹及附件二：作業風險損失事型態分類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一、各單位如遇重大偶發事件除依主管機關暨本社相關規定呈報外，另應即時填具事件通報單檢送企劃室。 二、各單位應針對其各項業務類別之策略目標、產品銷售或服務及內外特有環境，定期檢視其適切性。 三、各單位推出新種商品或服務前，應先制定相關作業控管措施，並詳估其可能衍生之風險後始得推出，以減少預防各項業務之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1 年度	702,692	88,525
100 年度	754,241	
99 年度	756,196	
合計	2,213,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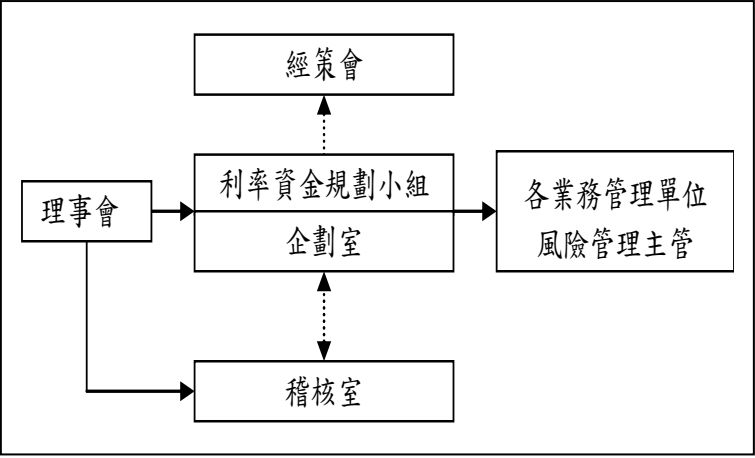
註：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為前三年中為正值之年營業毛利平均值×12%。

3.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須因應本社內部經營環境及面臨風險之變化作適當的調整，維持與本社經營策略及目標之一致性，並涵蓋與本社業務相關之所有重要市場風險。 一、有價證券交易管理 二、授權額度限額管理 三、交易標的部位管理 四、評價方式管理 五、停損限額管理 六、備抵跌價損失管理 七、損益變動管理 八、流動風險管理

項 目	內 容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適用單位為業務部及其他相關單位。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建立特定指標或標準量各項業務暴險程度。 (一)本社應透過適當且一致的方法，衡量不同的風險類型、產品或服務之暴險程度，並了解所面臨的風險或須承擔的風險，俾作為本社進行績效評估與資本管理的依據。 (二)風險衡量期間之長短應配合本社各項營業活動之特性。 (三)本社應建立特定的指標或標準，分析本社各項風險之暴險程度。 特點： 各單位依其持有部位，參酌市場利率、股價、匯率走勢，適時調整部位，以保護利得或減少損失。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一、各單位應於每月八日前彙整所屬業務上月之市場風險管理報表及市場風險管理自評表，經單位主管簽章確認後，檢送企劃室。 二、風險管理主管於監控作業中所發現之風險管理缺失如有超越限額之情形或其他特殊狀況，均應迅速向企劃室及相關單位呈報，並採取必要行動，並針對缺失提出改善措施。 三、各單位應針對其各項業務類別之策略目標、產品銷售或服務及內外之特有環境，定期檢視調整其適切性。

項 目	內 容
	四、各單位推出新種商品或服務前，應先制定相關作業控管措施，並評估其可能衍生之風險後始得推出，以減少預防各項業務之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0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1, 106
合計	1, 106

註：請填寫最近年度年底資料。

4. 流動性風險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39, 074, 631	1, 436, 176	1, 096, 013	1, 589, 835	16, 843, 700	18, 108, 907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27, 582, 544	2, 940, 849	5, 917, 580	6, 690, 417	11, 080, 558	953, 140
期距缺口	11, 492, 087	-1, 504, 673	-4, 821, 567	-5, 100, 582	5, 763, 142	17, 155, 767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信用合作社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財政部在 100 年 6 月實施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亦稱奢侈稅)。統計至 100 年 12 月 15 日 近半年課徵的稅收達到新台幣 17 億多，其中不動產課徵 1,533 件，金額約 10 億多。從房價的量和價來看，奢侈稅已達到政府抑制不正當哄抬、炒作的行為，對本社房地估價政策較能有穩定的效果，減少了本社承作土地房屋貸款受市場心理因素影響而產生的徵信及授信風險。在奢侈稅施行後，投機客陸續出場，除了成交量減少，成交價也呈現走跌。對正常貸款申請戶，財政部協同 8 大公股銀行，辦理青年首次購屋貸款，本社亦同時推出相同方案，已因應市場需求及競爭。
- 2、100 年 11 月 21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6830 號函，為協助金融機構儲備未來因應景氣反轉時之健全經營能力，本國銀行及信用合作社應以備抵呆帳占總放款比率（放款覆蓋率）達 1%以上為目標，100 年度先達到 0.5%，本社已符合規定增提，短期雖影響本社獲利甚鉅，但長期增提備抵呆帳提高覆蓋率，未來本社獲利能力更加穩定。
- 3、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6 月 29 日總統公布，在 100 年年底時實施，101 年年初成立爭議處理機構（財團法人），8 月時向業者收取年費。本法對本社理財商品作業有直接的影響，存放款業務亦需早日因應準備，員工更需加強對該法的認識，期能在業者與消費者間體會金融服務誠信本質。本法的通過實施主要還是希望將來消費者能夠將爭議案件都匯集到爭議處理機構來處理。本法第 5 條文字「本法所稱金融消費爭議，指金融消費者與金融服務業間因商品或服務所生之民事爭議」，對本社未來處理客訴問題及客戶服務勢必做更進一步的規範及更好的服務品質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信用合作社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金融業由於科技的快速進步，面臨服務全球化及需求即時的壓力，更由於無線網路的建置迅速及行動通訊設備快速普及，金融交易型態隨之改變，為增加客戶使用金融服務的便利性，本社除了透過資訊設備的更新、開發新種軟體，以提高服務效率，並減少整體作業成本。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其便利性深獲消費者的好評，金融業也趁勢推出行動銀行、行動券商等服務，本社亦將此業務列入評估。
- 2、由於網路交易盛行，金管會在 101 年 1 月年核准聯合信用卡中心辦理中國大陸銀聯卡在台灣網路商店刷卡消費的交易授權、清算及收單業務。預計從 2 月份開始，只要是持有銀聯卡的民眾，不管身在何處，都可以透過網路商家購買商品或刷卡捐錢。本社亦評估銀聯卡在本社 ATM 交易及新增網路金融服務可行性及效益。
- 3、金管會 100 年 3 月通過大陸地區中國建設銀行來台設立代表人辦事處，這也是繼中國銀行、交通銀行及招商銀行之後，第四家獲准來台設立代表人辦事處的大陸銀行。100 年 12 月宣佈於 101 年開放大陸銀行來台參股，為提高兩岸銀行參股合作意願，銀行公會金管會提案建議，放寬陸銀來台參股上限。銀行公會函請金管會，將陸銀參股上限放寬到 20%及 25%。金融業者預測，有意參股台灣中小型銀行的大陸建設銀行，有可能率先成案。面對大陸銀行來台設立據點及參股台資銀行，兩岸金融業的交流合作及競爭正式邁向一個全新的紀元，本社持續掌握變化因應。。

(四)信用合作社形象改變對信用合作社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社形象並無重大改變。

(五)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最近年度本社暫無擴充營業據點之計畫。

(六)營業集中面臨之風險

本社營業區域侷限於大高雄地區，經濟關聯密切，區域風險不易分散，尤其本社仍以授信業務為主要營收來源，受房地產景氣影響至鉅，故近年已朝向發展財富管理業務，分散業務收入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七)經營權之改變對信用合作社之影響及風險

最近年度本社經營權並無改變。

(八)訴訟或非訟事件

最近二年度本社與本社理事、監事、總經理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九)其他重要風險：無。

六、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社設有緊急應變處理小組，明訂緊急事故發生時，應因緊急事故之性質而由權責單位負責處理，並通報各單位主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內部管理運作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一、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遵守法令主管制度，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二、保障社員權益之措施 (一)信用合作社處理社員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信用合作社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一)可透過營業單位櫃台、網路客戶信箱或免費服務專線等方式交由本社妥善處理。 (二)本社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由企劃室負責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及其他風險等各種風險之控管，並定期向理事會報告風險管理資訊，並經由內部稽核部門進行獨立評估，以確保本社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
三、理事會組成及職務執行情形 (一)理事專業性及進修情形 (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定期評估情形 (三)理事出席及監事列席理事會狀況 (四)其他(如：理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信用合作社為理事及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一)理事拜訪同業。 (二)每年簽訂會計師委任合約時，提報理事會審議通過。 (三)理事、監事均依法出席、列席理事會。 (四)理事依法執行迴避關係議案；不定期贊助非營利社會公益團體：三信家商獎學金、捐血活動、莫拉克風災捐款活動。
四、監事會之組成及職務執行情形 (一)監事專業性及進修情形 (二)監事出席監事會狀況 (三)監事與信用合作社員工及社員溝通之情形	(一)監事拜訪同業。 (二)監事均依法出席監事會。 (三)可直接與本社員工及社員直接連繫，溝通管道暢通。
五、信用合作社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與運作情形	設置經營策劃管理委員會、放款審議委員會、承受抵押物處理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員工互助委員會、職工福利委員會、勞工退休準備監督委員會，各依法執行其任務。
六、員工及消費者保護政策之執行情形	辦理各業務均與客戶訂有相關申請書/約定書，以保護客戶權益，事後消費申訴及突發重大消費事件可參考二、(一)方式處理。
七、資訊公開 信用合作社架設網站、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財務業務、內部管理運作資訊之揭露	已架設網站 www.kh3c.com.tw 揭露財務、業務及內部管理運作資訊之情形，有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資訊能夠即時允當揭露。
八、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請見 86 頁
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藉由建立良好的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內部規章，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並建置利害關係人核貸額查詢系統、訂定交易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於員工工作規則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信用合作社內部管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內部管理重要資訊，每月可透過經策會、主管會報、幹部會議進行運作及傳達。

註：理事及監事之專業性依信用合作社社員代表、理事、監事及經理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及選聘辦法之規定。

理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理事會開會 51 次 (A)，理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理事主席	林孟丹	51	100%	
理事	陳俊雄	50	98%	
理事	蘇順三	50	98%	
理事	郭昭男	30	59%	
理事	李德永	47	92%	
理事	李吉和	50	98%	
理事	洪春松	51	100%	
理事	林昶彤	50	98%	
理事	楊正商	30	65%	101.11.22 往生 101.11.19 召開第 46 次理事會

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監事會開會 12 次 (A)，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監事主席	蘇正川	12	100%	
監事	侯福基	12	100%	
監事	楊淑敏	12	100%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一、落實推動合作理念 信用合作社定期舉辦理事、監事與員工之合作倫理教育訓練宣導事項。	本社訂有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執行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信用合作社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信用合作社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信用合作社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社鼓勵員工響應環保，辦公室相關設備的使用務期以省電及資源再利用為原則，做好垃圾分類回收與廢紙再利用等措施。 (二)無。 (三)無。 (四)本社推動節能減碳，對於照明、空調、紙張等，持續對員工進行宣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信用合作社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信用合作社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信用合作社訂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信用合作社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信用合作社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信用合作社藉由公益活動、實物捐贈、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本社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沒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並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本社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 (三)本社提供 0800 客戶免付費客戶服務專線，以即時提供服務及協助，以維護並保障客戶之權益。 (四)無 (五)本社除響應莫拉克風災賑災捐款活動、捐贈救護車予高雄市消防局外，並對社區鄉親舉辦免費之理財巡迴講座及二代健保說明會，另參與「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舉辦之 2012 心路愛心健走活動。本社除為贊助單位捐款外，員工亦另自行募捐，回饋社會。
四、其他有助於瞭解信用合作社履行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配合主管機關「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政策，本社於 96 年起陸續前進各國中小學，向同學宣導有關金融知識、樹立正確金錢觀與養成負責任的態度。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聲明本信用合作社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理 事 主 席：林 孟 丹 (簽章)

總 經 理：林 進 榮 (簽章)

總 稽 核：鄭 瑞 源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陳 光 弘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八 日

附表：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
一、情商客戶動撥放款循環動用額度或存單質借一個營業日，虛增月底存放款餘額。	一、風險控管單位根據每日「分社存放款統計表」監控，對總存款逾 1.5%或總放款逾 2%波動時，即啟動全面調查，並知會稽核室進行專案查核。 風險控管單位根據每日「分社存放款統計表」監控，對營業單位存款逾 1.5%且放款逾 2%波動時，即啟動調查，請營業單位填製「營業單位存放款波動調查表」並知會稽核室。稽核室則對營業單位存放款波動其查核結果作成工作底稿留存。	一、業於 101 年 5 月起進行監控、查核。
二、對無摺方式提領現金之交易。	二、業務部已增訂「聯社代付款／無摺提款／事後補印申請暨約定書」，需與客戶事先約定方可辦理無摺提款交易。	二、已完成改善。
三、網路銀行群組使用者，權限設定與最高管理者相同。	三、資訊室已修改程式，對櫃員建立、變更使用者帳號時須經主管許可。	三、已完成改善。
四、利害關係人交易未建立有效內部控制制度及利害關係人授信案件之條件變更未經理事會特別決議。	四、審查部已訂定「本社利害關係人交易規範」，包含對利害關係人授信條件變更之規定。	四、已完成改善。

二、最近年度理事或監事對理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

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三、最近年度社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之重要決議：無

四、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或緩起訴者：無

(二) 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1)九十九年度主管機關辦理利害關係人專案檢查，對本社利害關係人未建立有效內部控制制度，核處新台幣三十萬元罰鍰；(2)一〇〇年度主管機關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有情商客戶動撥放款循環動用額度或存單質借一個營業日，虛增月底存放款餘額之情形，已影響健全營運及財務報表之真實性，核處新台幣肆拾伍萬元罰鍰。

(三) 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1. 前項檢查，對本社利害關係人授信案件，條件變更未經理事會特別決議，應予糾正。

2. 一〇〇年度主管機關辦理一般檢查，有下列缺失：

(1) 營業單位有虛增月底存放款餘額之情事。

(2) 處分承受擔保品之溢價收入，未依規累積為資本公積。

(3) 申報主管機關「營運資料明細檔」之「房屋修繕貸款餘額」，不完整。

(4) 申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放款資金用途」，有誤分類或誤鍵情事。

(四) 經主管機關依信用合作社法第二十七條規定處分事項：無

(五)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新臺幣一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六)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